



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四

學海堂

問字堂集

陽湖孫觀察星衍著

河圖洛書考



漢人以八卦爲河圖九疇爲洛書其說見孔安國注論語河不出圖及馬融注書九疇又漢五行志引劉歆說亦同以初一日五行已下六十五字爲雜書本文禮記疏引中候握河紀伏羲氏有天下龍馬負圖出於河遂法之作八卦又龜書洛出也李鼎祚周易集解引孔安國注繫辭班固漢書敘傳及李奇注悉用其說惟鄭康成注易始用春秋緯云河圖有九篇洛書有六篇也鄭所稱河圖洛書今多見開元占經未必太古時文此則鄭氏信讖緯之過按易乾卦言龍坤卦言馬是稱龍馬負圖卽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四孫觀察問字堂集一

八卦爲河圖之證洪範五行一曰水水在北方元武之位是稱神龜負文卽九疇爲洛書之證可知孔安國劉歆馬融諸儒所說長于鄭氏矣至宋人乃妄以洪範五行爲河圖又以太乙下行九宮式爲洛書近人毛奇齡闢之甚辨而不能篤信漢人以八卦九疇爲河圖洛書之說顧炎武惠棟知九宮爲易緯而不知其出於黃帝核宋人致誤之由亦非無本北周甄鸞注數術記遺九宮算云九宮者卽二四爲肩六八爲足左三右七戴九履一五居中央又盧辨注大戴禮明堂篇二九四七五三六一八云記用九室謂法龜文故取此數以明其制也宋人見甄鸞有肩足戴履之言又見盧辯有九式法龜文之說遂以九宮爲龜文不知甄鸞以肩足戴履別上下前後之位未言在于龜背

大戴禮所云二九四七五三六一八者言明堂戶牖堂室之數
逢十則有餘數若十餘二三十餘六七十餘二之類也盧辯謂
法龜文特因九室而言如僞孔尚書傳云神龜負文而出列于
背有數至于九亦卽謂九疇不必是九宮之式也以戴九履一
二四爲肩六八爲足爲是龜文果何所出亦復何所取義乎太
乙九宮式之傳甚古攷其始實出黃帝素問五常政大論岐伯
有云眚於三王冰注三東方也云眚於九注九南方也云其眚
四維注東南西南東北西北土之位也云眚於七注七西方也
云眚於一注一北方也六元正紀大論則有災七宮之屬隋經
籍志載九宮經三卷鄭元注又稱梁有黃帝四部九宮五卷唐
會要稱會昌三年王起等奏案黃帝九宮經羅莘路史注引壺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二

子云黃帝體九竅以定九宮是九宮之式黃帝時卽有之故遜
甲書亦用其法淮南天文訓太陰元始建于甲寅一終而建甲
戌二終而建甲午三終而復得甲寅之元如法推之甲寅在坎
宮則甲戌在離甲戌在坎宮則甲午在離甲午在坎宮則甲寅
在離則西漢人亦多知九宮者故劉歆有八卦九章相爲表裏
之語至易乾鑿度載其式云易一陰一陽合而爲十五之謂道
又云太乙取其數以行九宮四正四維皆合於十五鄭康成注
太乙下行九宮從坎宮始坎中男始亦言無適也自此而從於
坤宮坤母也又自此而從震宮震長男也又自此而從巽宮巽
長女也所行者半矣還息於中央之宮旣又自此而從乾宮乾
父也自此而從兌宮兌少女也又自此行於艮宮艮少男也又

自此從於離宮離中女也行則周矣上遊息於太乙天一之宮而反於紫宮行從坎宮始終於離宮數自太一行之坎爲名耳出從中男人從中女亦因陰陽男女之偶爲終始云從自坎宮必先之坤者母於子養之勤勞者次之震又之巽母從異姓來此其所以敬爲生者從息中而復之乾者父於子教之而已於事逸也次之兌又之艮父或老順其心所愛以爲長育多少大小之行已爲施此數者合十五言其法也詳注義多未精確或是後人僞托今攷九宮之法不外陽進陰退起坎者乾貞于一月子坎陽進而上行之坤坤貞于六月未坤陰土退而下行之震震陽木進而上行之巽巽陰木退而下行之中中兼艮坤坤陰土退而下行之乾乾陽金進而上行之兌兌陰金退而下行之艮艮陽土進而上行之離離陰退而下行之坎一陰一陽俱起者天左旋地右動之道陽動而之陰陰動而之陽者乾鑿度所謂並治而交錯行閒時而治六辰董仲舒春秋繁露所謂陰適右陽適左適左者其道順適右者其道逆逆氣左上順氣右下是也一白二黑三碧四綠五黃七赤八白九紫者唐會要載九宮貴神天蓬星太乙坎水白天內星攝提坤土黑天衝星軒轅震木碧天輔星招搖巽木綠天禽星天符中土黃天心星青龍乾金白天柱星咸池兌金赤天任星太陰艮土白天英星天乙離火紫是也九宮卽算法之捷故遜甲式用之知日月星奇所在及九星所臨自古皆有之旣非出于龜文亦不得以爲神禹洛書隋焚讖緯或尙記九宮以示陳搏遂譌爲洛書于時

皇清經解

卷七 皇古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三

乾鑿度未出後人不能博考致爲所惑並忽素問而不觀則無能復辨九宮之緣起矣

畢原畢陌考

畢原在渭水南周文王武王周公之所葬今長安縣西南二十八里是也畢陌在渭水北秦文王武王之所葬卽今咸陽之陵見諸書傳甚明其誤自宋人始考渭南之畢先見于詩毛傳云畢終南之道名也其名最古史記云所謂周公葬我畢畢在鎬東南杜中趙岐注孟子云畢文王墓近於豐鎬也臣瓚注漢書云畢西于豐三十里裴駙引皇覽云文王武王周公冢皆在京兆長安鄠聚東杜中也終南山豐水鄠聚杜中皆在渭水南卽知畢原之所在故括地志云周文王墓武王墓在雍州萬年縣皇清經解

卷首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四

西南二十八里畢原上也元和郡縣志云畢原在萬年縣西南二十八里書序云周公葬于畢是也萬年卽今咸寧縣是漢魏六朝唐已來俱以文武周公葬在渭水南無異說也畢陌在咸陽是古畢國左氏傳畢文之昭杜預注云畢國在長安西北書正義引晉書地道記云畢在杜南與畢陌別元和郡縣志云咸陽縣畢原卽縣所理也左傳曰畢原鄭邠文之昭也以此知畢國在咸陽郡縣志特誤名陌爲原顏師古注漢書云畢陌在長安西北四十里也按唐時長安西北四十里地入咸陽師古當亦謂咸陽之畢國秦本紀云惠文王葬公陵悼武王葬承陵裴駙引徐廣曰皇甫謐曰葬畢今安陵西畢陌又引皇覽曰秦武王冢在扶風安陵縣西北畢陌中大冢是也人以爲周文王冢

非也周文王冢在杜中括地志云秦惠文王陵在雍州咸陽縣西北一十四里秦悼武王陵在雍州咸陽縣西一作十一里

西北十五里

俗名武王陵非也此唐以前皆謂咸陽陵爲秦文王武王葬處之證唐咸陽卽今縣治在渭水北與渭水南之畢原相去甚遠原其致誤之由蓋有五端一以人名相同畢原與畢陌周文王武王與秦文武王易譌也一以祠爲墓地形志石安有周文王祠魏石安卽今咸陽後人以歷代祠祀之所在適得秦陵因而封殖其處若陳州府城內之伏羲臺誤爲伏羲陵丹徒九里鎮之季子墓反以爲季子廟矣一以求文武周公葬處不得劉向云文武周公葬于畢皆無邱隴之處秦始皇開長池卽漢昆明池正在豐鎬之間文武周公之陵益以淪陷則是秦漢以來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五

已無墓祭之處後人始誤指咸陽之秦陵以當之矣一以文字傳寫之誤長安志引三輔故事曰文王武王周公冢皆葬畢陌南北考自唐以前無此說不應出于三輔故事或是宋敏求引畢原字誤爲畢陌也周公之墓必附祖父括地志旣以文王武王墓在萬年縣畢原又以周公墓爲在雍州咸陽縣北十三里畢原上此必史記正義誤引其文元和郡縣志亦承其謬也緣此五誤考古者傍徨無据然程大昌雍錄猶能辨之文獻通考旣云在咸陽又引括地志在萬年云云則自相矛盾尙書云三人議今作占則從二人之言不得以爲好古之過矣以秦文王武王陵爲周文王武王陵實始于宋開寶時定祀典太平寰宇記云咸陽縣周文王陵周武王陵皆在縣北一十五里宋敏求長

安志因之然寰宇記猶云畢原在萬年縣西南二十八里成王葬周公于畢是也。是尙知周公葬在渭南自明以來始無復知文武周公之葬實在渭水南矣。季札云魂氣無不之聖人陟降在天不獨歆祀于葬處但考古之士宜有是非之心世之善讀書者固勿疑吾言爲驚俗可也。

帝堯皐陶稽古論

堯典曰若稽古帝堯三國志引鄭康成注云稽古同天言堯同于天也。鄭意蓋以堯稱帝爲同天故司馬貞鄭注中候勅省圖云德合五帝坐星者稱帝白虎通引禮記諡法云德象天地稱帝初學記引易緯曰帝者天號也德配天地不私公位曰帝尙書緯曰帝者天號天有五帝以立名是鄭云同天因帝而生義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六

書正義誤引其文云稽同也古天也天爲古之說雖見于周書未必唐時卽有此義許叔重說文必徵本義惟云古故也从十口識前言者也且因堯則天爲大始解稽古爲同天何以處皐陶稽古之說周書寤傲解云秦若稽古惟王又武穆解云粵若稽古昭天之道熙帝之載若古卽訓天則下文不必稱天道帝載鬼谷子捭闔篇云粵若稽古聖人之在天地間也亦不可稱爲同天王逸魯靈光殿賦云粵若稽古帝漢張載注若順也稽考也言能順天地考行古之道者帝也此張載用禮記諡法德象天地之義天統地故鄭可言同天也然則魏志引賈馬及肅皆以爲順考古道者但不兼帝字生義究與鄭說不異也政莫大乎稽古稽古卽法天也古之聖人制作無所本則求之于仰

觀俯察傳言東方之神太昊乘震執規司春南方之神炎帝乘
離執衡司夏西方之神少昊乘兌執矩司秋北方之神顓頊乘
坎執權司冬中央之神黃帝乘坤艮執繩司下土故月令俱稱
爲帝孔子荅季康子及淮南之言五帝亦并太昊少昊言之于
易繫辭云帝出乎震謂伏羲也堯舜稽五帝以制作故亦名爲
帝孔子荅宰予五帝德則以代太昊少昊實則太昊以來五帝
法天堯舜稽五帝以同天故名帝也堯典之欽若厯象卽黃帝
旁離日月星辰帝嚳厯日月而迎送之閏月正四時亦黃帝建
立五行起消息之政也命羲和以殷中春敬致正中夏殷中秋
正中冬卽少暉氏之鳥官司分至啟閉者也舜承堯則以假文
祖察璣衡闢四門法黃帝之坐明堂踰觀天罡文祖四門爲明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七

堂璣衡天罡皆北斗也以輯瑞巡守法合符釜山其制五刑亦
本黃帝李法以十有二牧二十有二入法左右大監及六相之
命舜之美事在于堯時故曰無爲而治其稽古卽法天故曰熙
帝載曰諒天功也臯陶輔舜制作故亦有稽古之稱白虎通聖
人篇云何以言咎繇聖人以目篇曰若稽古咎繇是也臯陶謨
稱天工天敘天秩天命天討天聰明天明威是堯舜之同天稱
帝皆臯陶輔翼成之故與堯同蒙稽古之號而先儒不以同天
解之者臯陶非帝鄭注以臯陶下屬爲句古不訓天聖人立政
莫大于稽古故周公思兼三王以施四事孔子祖述堯舜憲章
文武又曰述而不作信而好古至商鞅變法乃云前世不同教
何古之法帝王不相復何禮之循又曰反古者未可必非循禮

者未足多是也禮記中庸篇言生今之世反古之道災及其身
正言變古之道解者誤以反古爲復古則孔子祖述憲章皆非
即觀商君書所云反古者未可必非益可證反古之道之卽謂
變古矣災及其身非商君而何吾見友人江叔澧注尙書以堯
稽古爲同天以皐陶稽古爲順考古道不必泥于同天之誼前
後歧說故作此文以寄之江君著尙書五十餘年體大思精他
無可議至蔡沈之解稽古直曰在昔旣與馬鄭殊如其言則夏
之史臣不宜稱皐陶爲古其書雖行似此臆說甚多更不足辨

孫敖敖名字攷

焉敖字孫叔古人名與字配孫當讀爲遜與敖相輔也左傳宣
十二年晉隨武子曰焉敖爲宰擇楚國之令典下云嬖人伍參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八

欲戰令尹孫叔敖弗欲加字于名上猶稱孔父嘉之例下文參
曰孫叔爲無謀矣下文又云孫叔曰進之可證孫叔爲敖之字
孔穎達引世本艾獵爲叔敖之兄高誘注呂氏春秋云孫叔敖
楚大夫焉賈之子是也焉賈蓋有二子一焉艾獵一焉敖字孫
叔敖旣稱叔宜尙有兄矣孔穎達又引服虔云艾獵焉賈之子
孫叔敖也杜預亦云艾獵孫叔敖也服虔杜預以焉敖爲艾獵
爲一人與世本異者因宣十一年傳令尹焉艾獵城沂孔穎達
云此年令尹爲艾獵明年令尹孫叔敖明一人也此徒据傳文
推之其實孫叔敖之爲令尹史記有三去相而三爲相之說何
見二年必是一人且敖字孫叔旣兩見傳文何得又名艾獵以
此知世本之說最古可從矣漢碑以爲名饒饒與敖音相近當

据古書有作孫叔饒者而言碑云字叔敖則誤

三禘釋

周制大禘有三一曰圜丘之祭配以帝嚳出祭法云有虞氏夏后氏禘黃帝殷人周人禘嚳也鄭注云此禘謂祭昊天於圜丘也鄭知爲祭天者据王制云祭天地之牛角繭栗何休注公羊引禮祭天牲角繭栗而楚語觀射父有郊禘不過繭栗之言以牲角繭栗知禘爲祭天之稱周人無嚳廟而云禘嚳又與郊並稱是知爲圜丘配天之祭矣已上明禘爲圜丘之祭一曰夏正郊天配以后稷出大傳云禮不王不禘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鄭注云凡太祭曰禘自由也大祭其先祖所由生謂郊祀天也王者之先祖皆感太微五帝之精以生皆用正歲之正月祭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九

之蓋特尊焉孝經曰郊祀后稷以配天配靈威仰也鄭注周官圜丘亦引大傳此文鄭知祖之所自出爲天者据郊特牲云萬物本乎天人本乎祖此所以配上帝也荀子禮論王者天太祖春秋繁露觀德篇云天地者先祖之所出也謂天爲先祖之所出本之荀子董仲舒名之爲禘本之大傳且詩序云長發大禘也而有帝立子生商之文公羊傳云郊則曷爲必祭稷王者必以其祖配又云自內出者無匹不行自外至者無主不止外謂天也故荀子禮論云郊者并百王于上天而祭祀之也此郊謂吉禘承上喪三年言之鄭注禮運魯之郊禘但以爲郊皆卽郊爲禘之證矣已上明禘爲夏正月郊祭一曰明堂之祭五天帝配以文王曰祖五人帝配以武王曰宗出詩周頌序曰雝禘太祖也鄭箋云

禘大祭也大祖謂文王蓋卽宗祀文王于明堂以配上帝鄭知
太祖爲明堂者据堯典云受終于文祖又云歸格于藝祖又云
舜格于文祖上云賓于四門下云闕四門明四目達四聰以四
門證之本文知文祖爲明堂故馬融注云文祖天也天爲文萬
物之祖故曰文祖鄭注云文祖者五府之大名猶周之明堂又
云藝祖文祖猶周之明堂又司馬遷從孔安國問故云文祖者
堯太祖也史記云太祖亦卽明堂淮南主術訓云神農以時嘗
穀祀于明堂周書嘗麥解云王乃嘗麥于太祖是太祖卽明堂
之證素問五運行大論黃帝坐明堂始正天綱合之受終文祖
在璿璣玉衡之文又文祖爲明堂之證故洛誥承保乃文祖受
命民及乃單文祖德鄭注俱以爲明堂實本孔馬之說及案古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十

書傳非僅据緯候蔡邕明堂月令論引禮記檀弓曰王齋禘于
清廟明堂蓋逸禮太祖旣是明堂而詩序云禘太祖逸禮云禘
明堂是卽禘爲明堂配天之證矣已上明禘爲明堂配天之祭而王肅非之
如以禘爲非祭天則不信王制逸禮楚語三書牲用藹栗之言
也以禘爲非郊則不信大傳商頌序之言也以禘爲僅祭始祖
之廟非祭明堂則不信逸檀弓周頌序之言也三者皆不始自
鄭注宋儒奈何妄斥鄭氏三禘之非乎禘之所以名以有天帝
及審諦之義爾雅釋天云禘大祭也禘有天帝故在釋天兼圓
丘與郊故通稱大祭鄭氏云凡大祭曰禘是也白虎通云禘之
爲言諦也序昭穆諦父子也似班固止知禘爲宗廟之祭不知
爲祭天之名矣通典引後魏尙書游明根議曰鄭氏之義禘者

大祭之名大祭圜丘謂之禘者審諦五精星辰也大祭宗廟謂之禘者審諦其昭穆百官也鄭氏之言五精蓋卽五行之精謂五天帝矣已上論王肅宋儒斥鄭氏三禘之繆及禘名義考禘之所以異于禘者有數

事一曰禘必配天圜丘及郊無論已明堂之祭孝經曰嚴父莫大於配天下云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通典引徐禪議曰

春秋左氏說曰歲禘及壇墀終禘及郊宗石室初學記引摯虞決疑注曰凡廟之主藏於戶外西牖之下有石函故名石室按

郊則五天帝五人帝之主宗則后稷文武及先公先王之主祭于明堂必迎之祭畢反于郊于廟詩正義引鄭志云禘大祭天

人共之是也已上論禘配天異于禘二曰禘及功臣周禮夏官司勳凡有功者祭于大丞鄭注云盤庚告其卿大夫曰茲予大享于先王

皇清經解卷七皂七孫觀察問字堂集十一
爾祖其從與享之是也今漢祭功臣于廟庭何休注公羊傳曰

禘所以異于禘者功臣皆祭也後魏太和三年詔引鄭元云三年一禘五年一禘禘則毀廟羣廟之主於太祖合而祭之禘則

增及百官配食者審禘而祭之是也已上論禘有配食功臣異于禘三曰禘及助祭諸侯及四夷來王商頌長發大禘之詩云受小球大球為

下國綴旒受小其大其為下國駿龐又云九有有截孝經云得萬國之歡心以事其先王又云四海之內各以其職來助祭尙

書大傳云大廟之中天下諸侯之悉來進受命周公而退見文武之尸者千七百七十三諸侯周語云荒服者王又云終王韋

昭注云終謂終世也朝嗣王及卽位而來見漢書韋元成傳劉歆議曰大禘則終王服虔注云蠻夷終王乃入助祭各以其珍

貢以共大禘之祭也春秋襄十五年冬十一月晉侯周卒左傳冬穆叔如晉聘晉人曰以寡君之未禘祀晉無禘禮蓋言未與于周禘祀謂世見也此禘異于禘之禮也已上論禘有萬國禘四海助祭異于禘之名起自有虞見祭法禘黃帝堯典肆類于上帝鄭氏以爲禮祭上帝于圓丘是黃帝配也夏殷則禘爲時祭故王制云天子諸侯宗廟之祭春日禘夏曰禘鄭注云此蓋夏殷之祭名周則改之春日祠夏曰禘以禘爲殷祭鄭云然者据爾雅云春祭曰祠夏祭曰禘又云禘大祭也爾雅周公所作故知是周改時祭之禘爲五年殷祭矣凡經文禘與嘗並舉皆時禘之稱蓋夏殷之禮故祭義云春禘秋嘗又云禘有樂而嘗無樂祭統云凡祭有四時春祭曰祠夏祭曰禘秋祭曰嘗冬祭曰烝鄭皆以爲夏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十一

殷時禮然則中庸禘嘗之義亦夏殷時祭也王制云天子禘禘諸侯禘則不禘禘則不嘗鄭注云虞夏之制諸侯歲朝廢一時祭又云禘一牲一禘鄭注云下天子也禘歲不禘鄭意皆不以爲周制郊特牲云饗禘有樂又云春禘而秋嘗鄭注云此禘當爲禘字誤也王制曰春禘秋禘鄭蓋以此諸文言禘猶周之言禘歲有一祭不與五年殷祭同也已上言殷之禘爲時祭與周五帝大禘不同魯祀周公以天子禮樂禘則以建巳之月明堂位云季夏六月以禘禮祀周公於大廟鄭注云夏建巳之月也周公曰大廟鄭以爲魯周公廟則與天子祭于明堂異經文云以禘禮左傳云魯有禘樂賓祭用之是但用其文物具備之儀無圓丘夏正郊天明堂之祭郊宗石室之禮惟合祭毀廟羣廟之主雖名爲禘實天

子之禘耳祭統云成王康王尊魯故賜以重祭外祭則郊社是也內祭則大嘗禘是也禮運孔子曰魯之郊禘非禮也謂郊以日至禘在宗廟非周禮論語子曰禘自既灌而往者吾不欲觀之矣孔安國云魯逆祀躋僖公亂昭穆故不欲觀之矣按鄭注周官云禘之言灌也唯神道宗廟有禘天地大神至尊不禘孔子蓋言魯惟宗廟之禘失周禘祭天之禮故以為不欲觀傷周禮不可見也魯祭宗廟改殷之禘故亦通名為烝嘗左傳云烝嘗禘于廟春秋文二年八月大事于大廟而穀梁謂之嘗魯語謂之烝定八年冬十月禘于僖公此夏時八月實嘗也而謂之禘是也魏書禮志中書監高闕等言諸侯無禘禮唯夏祭稱禘又非宗廟之禘魯行天子之儀不敢專行圜丘之禘故改殷之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祭問字堂集

禘取其禘名於宗廟因先有禘遂生兩名是後魏時尚知魯禮不與周天子同也已上論魯禘所以異于天子自漢以來皆以禘為宗廟之祭而無配天之禮由諸儒不能用周制徒推魯禮故建武詔書云禘祫之祭不行已久魏景初詔亦云四百餘年廢無禘祀也予因五禮通考于此禮不通古制又讀惠徵君棟禘說謹其明禘為配天之祭病其不知禘亦為夏正郊天之祭故作此以廣其說若夫牲幣之禮則有司存已上論漢已來無配天之禘

周禘表

按方丘北郊鄭注亦以為禘則三禘實五

圜丘禘	郊禘	明堂禘	方丘禘	北郊禘
昊天上帝感生蒼帝五天帝	地示	地示	地示	地示
響配	稷配	文王配	響配	稷配

五天帝日五人帝

月星辰皆武王配

與 稷主

毀廟主

四親廟主

周制配天表

周室東遷諸侯皆去其籍魯秉周禮季孫亂之春秋之旨甚微七十子猶云莫贊秦漢據西京之地黃帝已來郊時僅存亦無禮文可證是以西漢諸儒不言圜丘之祭不知禘為明堂配天之禮其時逸禮初出古文難通周官經晚立學官劉歆始据以定南北郊之制于他經義尚有抵牾至鄭康成于易書詩三禮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四孫觀察問字堂集

商

春秋論語無所不通皆為之注合諸經義考圜丘郊禘之典明夏殷周魯之異制而古禮大顯醇乎其蔑以加矣會漢凌夷未遑制作魏代有意崇儒橫遭王肅亂經晉武左祖外家以非為是永嘉之亂經典淪亡自後議禮諸臣鮮能据古經以證肅言之妄隋唐以來袁準長孫無忌逞其邪說皆肅之流宋明諸人疑禮經而違鄭義紛紜訟靡所折衷微言絕而大義乖莫此為甚今据禮經鄭義為周禮配天表及明堂大禘及迎氣還祭告朔表尺牘之中宄行可識庶非妄作後之觀禮者其核于斯

圜丘郊祀表

類及旅郊祀雲為壇于南郊之南皆祀五帝

圜丘 冬至 南郊 夏正 東郊 立春 南郊 立夏 西郊 立秋 北郊 立冬

昊天上帝蒼帝稷配蒼帝

赤帝

白帝

黑帝

響配

赤帝

太皞

炎帝

少皞

顓頊

黃帝

勾芒

祝融

蓐收

元冥

白帝

南郊

季夏

黑帝

黃帝

日

軒轅

月

后土

五星

十二辰

司中

或云中台

司命

或上台

箕

畢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去

方丘北郊表

方丘

夏至

北郊

夏正月或云建申月

地示

地示

響配

稷配

社稷

五祀

或云五色之帝

五嶽

山林

川澤

四方

明堂大禘及迎氣還祭十二月告朔表

明堂 大禘 明堂 夏正郊青陽立 明堂立 太室季總章立 元堂立

蒼帝 蒼帝 春還祭 月告朔 正二三四五六七八九十 月告朔 冬還祭

赤帝 稷配 蒼帝 赤帝 軒轅 白帝 黑帝

黃帝 文王 大冢 炎帝 后土 少冢 顛頊

白帝 武王 勾芒 祝融 文王 蓐收 元冥

黑帝 文王 文王 武王 文王 文王

文王配 武王 武王 武王 武王 武王

太冢 炎帝 皇清經解

皇清經解 卷之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軒轅

少冢

顛頊

武王配

稷主

毀廟主

四親廟主

功臣

六天及感生帝辨

不信六天及感生帝之說始于王肅譏鄭康成用讖緯之言出于許敬宗肅非君子儒史稱其有三反許敬宗則唐姦邪雖孔

子曰不以人廢言亦當辨其言之是非也宋人多祖肅而背鄭五禮通考于此禮不能深明古制又引趙匡諸人臆說大典益莽矣孫叔然曾于肅聖證論駁而釋之其文又不傳是不可以不辨肅以郊卽圜丘圜丘卽郊請先以周官經破之周官太宰云祀五帝下又云祀大神祇掌次云旅上帝下又云祀五帝典瑞云祀天下又云旅上帝司服云祀昊天上帝下又云祀五帝按此諸文明天與五帝非一肅猶得妄謂之五人帝其大司樂云乃奏黃鍾歌大呂舞雲門以祀天神此天神必非人帝下又云凡樂圜鍾爲宮黃鍾爲角大簇爲徵姑洗爲羽冬日至於地上之圜丘奏之明此圜丘與天神非一祭矣郊祀志匡衡張譚奏議宜於長安定南北郊衡言臣聞郊紫壇饗帝之義掃地而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七

祭上質也歌大呂舞雲門以竣天神則匡衡卽以周官祀天神是夏正之郊故鄭氏于此祀天神注云謂五帝及日月星辰也王者又各以夏正月祀其所受命之帝於南郊尊之也于下圜丘注云大傳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祭法曰周人禘饗而郊稷謂此祭天圜丘以饗配之且不獨周官言之也禮器之言圜丘祭天曰爲高必因丘陵又曰因天事天下言巡守方嶽之祭曰因名山升中於天下言郊祭曰因吉土饗帝于郊經文及鄭注三祭甚明然則圜丘非郊鄭依禮經又用匡衡之議肅何得獨非鄭乎然宋之妄庸人固有并周官經禮記而疑之者所爲非聖無法也今卽以名正之爾雅非人爲之丘孫炎云地性自然也周官云地上之圜丘禮器云爲高必因丘陵又云因天事

天三輔黃圖甘泉宮一曰雲陽宮故甘泉山宮以山爲名黃帝
以來圜丘祭天處漢官舊儀黃帝作成帝是也魏時營委粟山
爲圜丘是古人猶明稱丘之義若郊則于四郊小宗伯云兆五
帝于四郊郊特牲云兆於南郊就陽位又云於郊故謂之郊又
云掃地而祭說文作坵云畔也爲四時界祭其中引周禮文又
云時天地五帝所基址祭地按四立迎氣則于東西南北郊郊
去邑里數又依五行生成之數不必四郊適有地上之丘兆旣
爲祭之界亦不得謂非人爲之丘圜丘與郊豈得云一乎肅又
以祭法云燔柴於泰壇則圜丘按張揖亦魏人其作廣雅云圜
丘大壇祭天也方澤大圻祭地也言圜丘與大壇俱是祭天之
處若以泰壇卽圜丘將謂方澤卽大圻乎肅疑郊卽圜丘蓋以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

孫觀祭問字堂集

大

郊特牲有周之始郊日以至之言不信鄭注魯禮之說耳鄭氏
以經解經因其文有云祭之日王被袞戴冕璪有十二旒乘素
車旂十有二旒籠章而設日月與周禮服大裘乘玉輅建大常
不同而明堂位云魯君孟春乘大路載弧韞旂十有二旒日月
之章祀帝于郊配以后稷天子之禮也又與郊特牲衣服車旂
適合是知郊特牲所言魯禮又据禘記孟獻子曰正月日至可
以有事于上帝故鄭注郊特牲云魯以無冬至祭天於圜丘之
事是以建子之月郊天肅以鄭氏爲誤將以明堂位所言魯禮
亦誤也且周郊卜日辛與丁故大宗伯祀五帝前期十日帥執
事而卜日月令擇元日若云郊卽圜丘冬至豈可卜又豈必是
辛與丁乎張融又引董仲舒劉向馬融之論皆以爲周禮圜丘

則孝經云南郊與王肅同其言又謬按春秋繁露云郊因于新歲之初又云郊因先卜不卜不敢郊是董仲舒不以郊爲冬至祭圓丘之明證肅等誣之且誣劉向馬融者蓋見漢人多議郊祀不議圓丘因疑諸儒卽以郊爲圓丘不知秦漢時固無冬至圓丘之祭秦以冬十月爲歲首故常以十月上宿郊見非因冬至卽月令亦不言圓丘而云仲冬之月日短至去聲色鄭氏以爲與易說春秋緯云冬至作樂五日相違蓋疑其秦書郊祀志王莽奏言文十六年冬至祠泰一夏至祠地祇并祠五帝而封禪書不載其事平帝時王莽始按据周官天地祀之樂有別有合以立圓丘方澤之祭以正月上辛若丁天子親合祀天墜于南郊先時諸儒所以不議圓丘者周官經至武帝時始出復入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古

孫觀察問字堂集

五

之說不始于鄭靈威仰之屬亦不獨出于緯書史記載秦襄公祠白帝宣公祠青帝靈公祭黃帝炎帝漢高祖曰天有五帝而有四帝何也乃立黑帝祠然則五色之帝自周以來有是名矣古巫咸甘石三家天文之書以人事定星位甘氏中官有天皇大帝一星在鈞陳口中又有五帝內座五星在華蓋下天官書多用石氏星經又有五星五帝坐在南宮蓋中官天皇大帝象圓丘五帝內座象郊南宮五帝坐象明堂而甘公石申皆周人其所据又三代古書讖緯如後出亦當本此安得不以五色之帝爲五天帝乎又開元占經引黃帝占曰天皇大帝名耀魄寶其名出黃帝占則知靈威仰諸名所傳已久故周官大祝辨六號一曰神號二曰鬼號三曰示號明天地人鬼皆有號若止稱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三

之爲天何必辨之譬如一天而書詩有蒼昊旻上諸名同一春夏秋冬而爾雅有青陽發生之號何足怪乎鄭司農注周官上帝爲元天又注掌次祀五帝于四郊云五帝五色之帝然則鄭司農注大宗伯昊天上帝云昊天也上帝元天也所云元天蓋謂北極上帝元北方也故明堂北出稱元堂卽是鄭康成所云北極大帝賈公彥以先鄭與王肅同一天非也先鄭旣言五色帝專以六天之說責之康成孤陋甚矣宋趙匡又以緯書始于漢哀平間是又不然緯書之出甚古亡秦者胡卽緯文史記魏世家言秦讖于是出淮南言六畜生多耳目不祥讖書識之不得以爲始于哀平間也如齊桓公塞九河之事舍緯書何所出鄭氏蓋不得不用以注經天文麻筭家言亦多存焉宋朱文

公不信緯書亦用洛書甄曜度之語竊其言而詆其書何異殺
鄧析而用其竹刑乎肅又譏鄭康成夏正之郊祭感生帝之說
而云王者制之初以木德王天下非謂木精所生肅又少見多
怪馬昭仍引河洛中候駁之不据正經不足以服其心按商頌
小序言長發大禘也其詩云帝立子生商又云元王桓撥毛傳
云元王契也鄭箋云帝黑帝也承黑帝而生子故謂契爲元王
又云禮記曰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是謂也考商
頌卽有元王之號又有帝立之說則感生帝見于經文論語引
湯誓予小子履敢用元牡敢告于皇皇后帝孔安國注云殷豕
尙白未變夏禮故用元牡皇天后君也大大君帝謂天帝也鄭
注云帝謂大微五帝用元牡者彼謂告祭也按孔氏謂帝爲天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祭問字堂集

三

是也謂元牡爲未變夏禮非也蓋夏郊用元牡以祀感生黑帝
猶周郊牲用蒼以祀蒼帝耳鄭云告祭恐亦非也感生之方色
與五德相勝之色不同故周火德上赤而感生則蒼帝肅亦誤
合爲一旦感生之說不出于鄭康成春秋繁露云天將授文王
主地法文而王祖錫姓姬氏謂后稷母姜原履天之跡而生后
稷故帝使禹臯論性知周之德陰德也故以姬爲姓周王以女
書姬故天道各以其類動非聖人孰能明之五經異義云詩齊
魯韓春秋公羊說聖人皆無父感天而生說文云姓人所生也
古之神聖母感天而生子故稱天子繹商頌之文稱契母有娥
方將周詩亦云厥初生民時維姜嫄爾雅釋詩履帝武敏云武
迹也敏拇也爾雅周公所作縱子夏諸人增補亦周末之書旣

以敏爲拇亦以姜嫄有履迹之事矣鄭氏駁異義云諸言感生得無父有父則不感生此皆偏見之言也又云蒲盧之氣媪煦桑蟲成爲己子況乎天氣因人之精就而神之反不使子賢聖乎鄭氏此說較諸儒爲最醇肅引馬融之言謂后稷生蓋遺腹子當時王基馬昭孫毓並以肅言爲乖戾而後世陸淳趙匡以禘爲祭始祖廟猶信其邪說何哉經學可以觀世變七十子之師授絕於魏而橫議興肅與司馬氏有連蓋有無君之心時高貴鄉公以鄭康成之孫小同爲五更司馬氏鳩之而卒肅諂事司馬故多詆鄭學三國志魏紀載高貴鄉公幸太學與諸儒講尚書庾峻多是肅言帝從鄭說是時博士率皆司馬氏之黨與故稱揚肅言帝之所以憤懣卒被戕害陳壽作紀具載帝與博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三

士論難之言豈非春秋比事屬辭深意哉晉泰始中遂用肅言于明堂南郊除五帝之座合二至之祀於二郊雖太康中知其禮文不正又復諸祀而五時迎氣之禮卒以廢肅之罪上通于天矣故吾以爲肅有無君之心乃有無天之議後世議禮者柰何揚其波也

附聖證論及難王申鄭議

王肅聖證論及馬昭難王申鄭之說俱不傳惟見禮記正義蓋肅說所以不傳者以隋已前鄭學盛行當時不重其邪說馬說亦不顯者宋人多用肅議惡馬昭之發其覆也故五禮通考亦遺之今具載肅論及馬難義使讀者知肅本空疏單文孤證而馬按据經籍不可誣也惜孫叔然之文無一語存者予所以不

能無作矣

王肅聖證論云天體無二郊卽圜丘圜丘卽郊

郊特牲疏

曰郊之祭迎長日之至下云周之始郊日以至元以爲迎長

日謂夏正也郊天日以至元以爲冬至之日說其長日至於

上而妄爲之說又徙其始郊日以至於下非其義也元又云

周衰禮廢儒者見周禮盡在魯因推魯禮以言周事若儒者

愚人也不能記斯禮也苟其不愚不得亂於周魯也鄭元

以祭法禘黃帝及魯爲配圜丘之祀祭法說禘無圜丘之名

周官圜丘不名爲禘是禘非圜丘之祭也元旣以祭法禘魯

爲圜丘又大傳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而元又施之於郊祭

后稷是亂禮之名實也案爾雅云禘大祭也繹又祭也皆祭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三

宗廟之名則禘是五年大祭先祖非圜丘及郊也周立后稷

廟而魯無廟故知周人尊魯不若后稷之廟重而元說圜丘

祭天祀大者仲尼嘗今作當疑非稱昔者周公禘祀魯圜丘以配

天今無此言知禘配圜丘非也又詩思文后稷配天之頌無

帝魯配圜丘之文知郊則圜丘圜丘則郊所在言之則謂之

郊所祭言之則謂之圜丘於郊築泰壇象圜丘之形以丘言

之本諸天地之性故祭法云燔柴於泰壇則圜丘也郊特牲

云周之始郊日以至周禮云冬至祭天於圜丘知圜丘與郊

是一也言始郊者冬至陽氣初動天之始也對啟蟄及將郊

祀故言始孔子家語云定公問孔子郊祀之事孔子對之與

此郊特牲文同皆以爲天子郊祀之事

同前又引王肅之說魯冬至郊天至建寅

之月又郊以祈穀故左傳云啟鑿而郊
又云郊祀后稷以祈農事是二郊也

馬昭申鄭云易緯云三王之郊一用夏正則周天子不用日
至郊也夏正月陽氣始升日者陽氣之主日長而陽氣盛故
祭其始升而迎其盛月令天子正月迎春是也若冬至祭天
陰氣始盛祭陰迎陽豈爲理乎周禮云冬日至祭天於地上
之圜丘不言郊則非祭郊也言凡地上之丘皆可祭焉無常
處故不言郊周官之制祭天圜丘其禮王服大裘而冕乘玉
輅建太常明堂位云魯君以孟春祀帝於郊服衮服乘素車
龍旂衣服車旂皆自不同何得以諸侯之郊說天子圜丘言
始郊者魯以轉卜三正以建子之月爲始故稱始也又禮記

皇清經解

卷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音

云魯君臣未嘗相弑禮俗未嘗相變而弑三君季氏舞八佾

旅於泰山婦人髻而相弔儒者此記豈非亂乎據此諸文故

以郊丘爲別冬至之郊特爲魯禮

郊特牲疏

鄭氏謂天有六天天爲至極之尊其體祇應是一而鄭氏以
爲六者指其尊極清虛之體其實是一論其五時生育之功

其別有五以五配一故爲六天據其在上之體謂之天天爲

體稱故說文云天顛也因其生育之功謂之帝帝爲德稱也

故毛詩傳云審禘如帝故周禮司服云王祀昊天上帝則大

裘而冕祀五帝亦如之五帝若非天何爲同服大裘又小宗

伯云兆五帝於四郊禮器云饗帝于郊而風雨寒暑時帝若

非天焉能令風雨寒暑時又春秋緯紫微宮爲大帝又云北

極耀魄寶又云大微宮有五帝坐星青帝曰靈威仰赤帝曰

赤嫫怒白帝曰白招矩黑帝曰汁光紀黃帝曰含樞紐是五帝與天帝六也又五帝亦稱上帝故孝經曰嚴父莫大於配天則周公其人也下卽云宗祀文王於明堂以配上帝帝若非天何得云嚴父配天也而賈逵馬融王肅等以五帝非天唯用家語之文謂大皞炎帝黃帝五人帝之屬其義非也又先儒以家語之文王肅私定非孔子正旨又王肅以郊丘是一鄭氏以爲二者案大宗伯云蒼璧禮天典瑞又云四圭有邸以祀天是玉不同宗伯又云牲幣各放其器之色則牲用蒼也祭法又云燔柴於泰壇用騂犢是牲不同也又大司樂云凡樂圓鐘爲宮黃鍾爲角大蕤爲徵姑洗爲羽冬日至於地上之圓丘奏之若樂六變則天神皆降上文云乃奏黃鍾歌大呂舞雲門以祀天神是樂不同也故鄭云蒼璧蒼犢圓鐘之等爲祭圓丘所用以四圭有邸騂犢及奏黃鍾之等以爲祭五帝及郊天所用王肅以郊特牲周之始郊日以至與圓丘同配以后稷鄭必以爲異圓丘又以帝嚳配者鄭以周郊日以至自是魯禮故註郊特牲云周衰禮廢儒者見周禮盡在魯因推魯禮以言周事鄭必知是魯禮非周郊者以宣三年正月郊牛之口傷是魯郊用日至之月案周郊祭天大裘而冕郊特牲云王被袞戴冕琫十有二旒故知是魯禮非周郊也又知圓丘配以帝嚳者案祭法云周人禘嚳而郊稷禘嚳在郊稷之上稷卑於嚳以明禘大於郊又爾雅云禘大祭也大祭莫過於圓丘故以圓丘爲禘也圓丘比郊則圓丘

爲大祭法云禘嘗是也若以郊對五時之迎氣則郊爲大故
大傳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故郊亦稱禘其宗廟五年一
祭比每歲常祭爲大故亦稱禘也以爾雅釋天禘爲大祭是
文各有所對也后稷配天見於周頌故思文云思文后稷克
配彼天周若以嘗配圜丘詩頌不載者后稷周之近祖王業
所基故配感生之帝有勤功用故詩人頌之嘗是周之遠祖
爲周無功徒以遠祖之尊以配遠尊天帝故詩無歌頌或可
詩本亦有也但後來遺落故正考甫得商之遺頌十二篇至
孔子之時惟五篇而已以此言之明詩有遺落也郊特牲疏
疑亦馬昭申鄭
之作故附此
案此文

皇清經解

卷七古

孫觀察問字堂集

庚

王肅難鄭云案易帝出乎震震東方萬物之初故王者制之
初以木德王天下非謂木精之所生五帝皆黃帝之子孫各
改號代變而以五行爲次焉何太微之精所生乎又郊祭鄭
元註祭感生之帝唯祭一帝耳郊特牲何得云郊之祭大報
天而主日又天唯一而已何得有六又家語云季康子問五
帝孔子曰天有五行木火金水及土分四時化育以成萬物
其神謂之五帝是五帝之佐也猶三公輔王三公可得稱王
輔不得稱天王五帝可得稱天佐不得稱上天而鄭云以五
帝爲靈威仰之屬非也元以圜丘祭昊天最爲首禮周人立
后稷廟不立嘗廟是周尊嘗不若后稷及文武以嘗配至重
之天何輕重顛倒之失所郊則圜丘圜丘則郊猶王城之內
與京師異名而同處祭法疏虞夏出黃帝殷周出帝嘗祭法四

代禘此二帝上下相證之明文也詩云天命元鳥履帝武敏
歆自是正義非讖緯之妖說同前又引王肅孔晁云

馬昭申鄭云王者禘其祖之所自出以其祖配之案文自了
不待師說則始祖之所自出非五帝而誰河圖云姜原履大
人之跡生后稷大妣夢大人死而生文王又中候云姬昌蒼
帝子經緯所說明文又孝經云郊祀后稷以配天則周公配
蒼帝靈威仰漢氏及魏據此義而各配其行易云帝出乎震
自論八卦養萬物於四時不據感生所出也祭法說

五廟二祧辨

王肅叛經于大禮事事與鄭康成異肅小人儒不足言宋之議
禮者多承其誤亦可怪也周制五廟后稷與四親廟合文武廟
皇清經解卷之七孫觀察問字堂集 毛

爲七其在祭法云王立七廟曰考廟曰王考廟曰皇考廟曰顯
考廟謂四親廟也曰祖考廟謂始祖廟也曰有二祧謂文武廟
也其云遠廟爲祧指先公先王之毀廟而言猶云遠廟入祧三
祧言二者本文上有祖考廟卽祧也鄭康成據此說禮不必出
于緯書後儒于祭法本文不能通解何哉服虔注左傳云曾祖
之廟爲祧此曾祖非高曾之謂猶云遠祖若詩稱曾孫也宋文
公見僞書咸有一德以爲商書已云七世之廟鄭說恐非不考
孔壁真古文十六篇非此咸有一德又不知呂氏春秋引商書
正作五世之廟始知鄭康成義不可易矣韋元成議亦同鄭後
儒又疑劉歆異議按歆說七廟謂宗不在數中者謂如周立始
祖廟四親廟及文武二廟之外有功德可宗之主則增之至八

非謂文武不在七廟數中周人祖文王而宗武王歆但云宗不得為文武之稱也祧字古文為濯鄭康成釋為超上去意者謂毀廟主超上入于后稷文武之廟因名此三廟為三祧非三廟本名祧也夏殷廟制固出于禮緯稽命徵然周秦以降文獻無徵賴有緯書考知古禮儒者安能舍而不用且周官馮相保章氏所掌之書類卽識緯無足怪者予因五禮通考不能深明古制鄭義故作辨及表附以聖證論難王義并附社稷表于後為鄭學者駁王肅社稷之說尤為典要明確故不別作辨

周禮七廟二祧表附聖證論及難王義

唐虞五 禹四 至子孫 殷五 至子孫 周六 至子孫 七 肅誤謂高祖之父及高祖之祖

親廟四 禹 契 文王 祧 祖之祖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庚

始祖廟 二昭 湯 武王 祧 朝為二祧并始祖為七

二穆 二昭 大祖后稷

二穆 高祖以下親廟四

聖證論肅難鄭云周之文武受命之王不遷之廟權禮所施非常廟之數殷之三祖宗其德而存其廟亦不以爲數凡七廟者皆不稱周室禮器云有以多爲貴者天子七廟孫卿云有天下者事七世又云自上以下降殺以兩今使天子諸侯立廟並親廟四而止則君臣同制尊卑不別禮名位不同禮亦異數況其君臣乎又祭法云王下祭殤五及五世來孫則下及無親之孫而祭上不及無親之祖不亦詭哉穀梁傳云天子七廟諸侯五家語云子羔問尊卑立廟制孔子云禮天

子七廟諸侯立五廟大夫立三廟又云遠廟爲祧有二祧焉

王制疏

儒者難鄭云祭法遠廟爲祧鄭註周禮云遷主所藏曰祧違經正文鄭又云先公之遷主藏於后稷之廟先王之遷主藏於文武之廟便有三祧何得祭法云有二祧同前

馬昭難王義云按喪服小記王者立四廟又引禮緯夏無大祖宗禹而已則五廟般人祖契而宗湯則六廟周尊后稷宗文王武王則七廟自夏及周少不減五多不過七禮器云周旅酬六尸一人發爵則周七尸七廟明矣今使文武不在七數旣不同祭又不享嘗豈禮也哉故漢侍中盧植說文云二祧謂文武曾子問當七廟無虛主禮器天子七廟堂七尺王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堯

制七廟盧植云皆據周也漢書韋元成四十八人議皆云周以后稷始封文武受命石渠論白虎通云周以后稷文武特七廟又張融謹按周禮守祧職奄八人女祧每廟二人自大祖以下與文武及親廟四用七人姜嫄用一人適盡若除文武則奄少二人曾子問孔子說周事而云七廟無虛主若王肅數高祖之父高祖之祖廟與文武而九主當有九孔子何云七廟無虛主乎故云以周禮孔子之言爲本穀梁說及小記爲枝葉韋元成石渠論白虎通爲證驗七廟斥言元說爲長是融申鄭之意且天子七廟者有其人則七無其人則五若諸侯廟制雖有其人不得過五則此天子諸侯七五之異也王肅云君臣同制尊卑不別其義非也又王下祭殤五者

非是別立殤廟七廟外親盡之祖禘祫猶當祀之而王肅云下祭無親之孫上不及無親之祖又非通論且家語云先儒以爲肅之所作未定可依按周禮惟存后稷之廟不毀按昭七年傳云余敢忘高圉亞圉註云周人不毀其廟報祭之似高圉亞圉廟亦不毀者此是不合鄭說故馬融說云周人所報而不立廟同前

附社稷表及難王義

五土總神社

原隰神稷

句龍配

稷配

聖證論王肅難鄭云禮運云祀帝於郊所以定天位祀社於國所以列地利社若是地應云定位而言列地利故知社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三

非地也

郊特牲疏

爲鄭學者馬昭之等通之云天體無形故須云定位地有形不須云定位故唯云列地利同前

肅又難鄭云祭天牛角繭栗而用特牲祭社用牛角尺而用大牢又祭天地大裘袞冕祭社稷絺冕又唯天子合庶民祭社社若是地神豈庶民得祭地乎同前

爲鄭學者通之云以天神至尊而簡質事之故牛角繭栗而用特牲服著大裘天地至尊天子至貴天子社稷是地之別體有功於人報其載養之功故用大牢貶降於天故角尺也祭用絺冕取其陰類庶人蒙其社功故亦祭之非是方澤神州之地也同前

蕭又難鄭云召誥用牲于郊牛二明后稷配天故知二牲也
又云社于新邑牛一羊一豕一明知唯祭句龍更無配祭之
人同前

爲鄭學者通之云是后稷與天尊卑既別不敢同天牲句龍
是土公之神社是地祇之別尊卑不甚懸絕故云配同牲也

同前

蕭又難鄭云后稷天孝經有配天明文后稷不稱天也祭法
及昭二十九年傳云句龍能平水土故祀以爲社不云祀以
配社明知社卽句龍也同前

爲鄭學者通之云后稷非能與天同功唯尊祖配之故云不
得稱天句龍與社同功故得云祀以爲社而得稱社也同前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四

孫觀察問字堂集

三

蕭又難云春秋說伐鼓於社責上公不云責地祇明社是上
公也又月令命民社鄭註云社后土則句龍也是鄭自相違
反同前

爲鄭學者通之云伐鼓責上公者以日食臣侵君之象故以
責上公言之句龍爲后土之官其地神亦名后土故左傳云
君戴皇天而履后土地稱后土與句龍稱后土名同而無異
也鄭註云后土者謂土神也非謂句龍也故中庸云郊社之
禮註云社祭地神又鼓人云以靈鼓鼓社祭註云社祭祭地
祇也是社爲地祇也同前

刑部山西司郎中臨川李秉文刊

儀禮釋官何爲作也所以明侯國之官制也自泰古輔有三名厥後雲鳥之紀代垂其號唐虞官百夏商官倍其詳不可得聞至於周官三百六十詳且備矣然皆紀天子之官而諸侯之官弗傳春秋列國之官莫詳左氏傳而往往出東遷後所僭設不盡可據惟儀禮制自周公燕射聘食諸篇皆諸侯之禮而其官名與周禮或異或同因而考之侯國之制畧具於斯司徒爲宰執政之官也宗人樂正禮樂之官也司馬射人軍政之官也工人士梓人事典之官也膳宰雍人飲食之官見焉內官之士夫人之官見焉小臣僕人侍從之官見焉顧諸侯之官其爵必降等於天子其職司或兼攝而不備則聖人決嫌明微之意寓乎其間周之諸侯遵而守之安至有置六卿稱縣公之僭越哉若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序

一

夫嗇夫天子官也而不見周禮可以補王官之闕冠昏喪祭諸篇諸侯之大夫士禮也可以考家臣之制余不揆禱昧取注疏之說究其得失畧者補之疑者正之又復蒐取諸經所載侯國官制編附於後廣儀禮所未備庶以見有周一代侯國設官分職之大畧云爾續溪胡匡衷自序

儀禮釋官例言

周禮以官爲紀儀禮以事爲紀而官因事見節目較周禮更密稱名較周禮更繁如周禮但言射人而儀禮有司射射正大射正小射正周禮但言小臣而儀禮有小臣正小臣師周禮但言喪祝而儀禮有夏祝商祝周祝周禮之宰一耳儀禮則冠禮昏禮之宰與大射聘禮之宰殊大射聘禮之宰與食禮覲禮之宰又殊且有一篇之中名同而實異者如大射之司馬與司馬正司馬師異聘禮經之宰夫與聘禮記之宰夫異又有名異而實同者如鄉射之司正與司馬爲一人燕禮大射之司正與射人本一官聘禮諸侯禮也而大夫之官在焉士喪既夕士禮也而諸侯之官見焉若此類糾紛錯出不爲疏通而證明之則於尊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序

二

卑繁殺之際必多窒礙而不能展卷了然以達於制作之意亦足爲讀是經者之病故官制之釋非可已也
儀禮十七篇官制既有天子諸侯大夫士之不同而節次詳畧亦異今分篇釋之士冠禮士昏禮士相見禮鄉飲酒禮鄉射禮爲一卷燕禮大射儀二篇官最多而儀最繁疏釋較詳每篇各爲一卷聘禮公食大夫禮覲禮爲一卷喪服篇官制絕少其中室老貴臣之屬已見他篇不別出土喪禮既夕禮士虞禮爲一卷特牲饋食禮少牢饋食禮有司徹爲一卷若諸篇內有義同者則注明見某篇以從簡省

周禮每篇首有序官一篇諸侯之官其爵無可考唯燕禮注云天子射人司士皆下大夫諸侯則上士是諸侯之官降天子一

等今每官以周禮序官推之考其爵次注於官名之下而經文
依次條釋於後其已著者不重出

儀禮之官皆行禮之人每篇中有一官前後疊見于經者今惟
取經文有發明者載之餘不盡錄

儀禮鄭氏注最爲精核然官制亦闕有疏失如燕禮之小臣師
與大射小臣師同而注以爲小臣之長燕禮之主人是膳宰非
宰夫而注仍燕義不加辨正司宮爲宮人非小宰左右正非謂
樂正僕人正特牲士祭有私臣則士亦有臣而注謂士無臣士
喪既夕二篇多公家之臣來治事者而注未能辨別至賈氏之
疏依文敷衍畧少考證而疑繆轉滋今條列注疏於前以已意
疏釋於後低一格用案字別之其有經文無注疏而關於經義
皇清經解 卷之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序 三
者亦爲補釋

諸侯官制自儀禮外左傳載記爲詳其餘諸經亦闕有存者然
左氏內外傳先王之官制賴以傳者固多而出於後世之增易
者亦不少禮記雜有天子諸侯之禮且所記非一代之制今惟
一以周禮官名考之凡儀禮所未著而見於他經者別輯爲侯
國官制補考二卷又次列其爵等爲侯國職官表一卷附於釋
官之後以備周代掌故焉

儀禮釋官總目

卷一

士冠禮

有司

卦者

宗人

士昏禮

老

宰

士相見禮

下大夫上大夫

宅者

皇清經解

卷之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總目

鄉飲酒禮

鄉大夫

工相大師

樂正

笙

司正

公

鄉射禮

州長

工相大師

樂正

司正司馬

司射

公士

小臣

笙

卷二

燕禮

小臣小臣師

膳宰小膳宰胥

樂人

司宮

士旅食

射人大射正司射

司正

祝史附小

公

工大師

樂正

笙

司士

庶子

左右正

內小臣

鍾人磬人鐃人鼓人

甸人

閽人

弓人

卷三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總目

二

大射儀

宰宰夫宰夫有司

射人大射正小射正司射

司正

司士

司馬司馬正司馬師

量人

巾車

樂人

司宮司宮士

士旅食

小臣小臣正小臣師小臣師從者僕人正僕人師僕人

士

小卿

公

大史小史

膳宰宰胥胥

庶子庶子正

工大師小師上工

樂正小樂正

工人士梓人

隸僕人

矢人

服不

祝史

左右正

內小臣

甸人

閹人

鍾人

卷四

聘禮

宰宰夫

司馬

管人

史

內史

附外史

祝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總目

三

賈人

關人

老

訝

宗人

附宗有司

廋車

公食大夫禮

甸人

小臣

宰夫

宰即宮宰

內官之士

雍人旅人

訝

司官

覲禮

嗇夫

宰

大史

卷五

士喪禮

甸人

夏祝商祝祝

外御

宰

巫祝

小臣

冢人

筮人

卦者

工

卜人占者

族長

宗人

既夕

夏祝商祝祝

圉人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總目

四

御者

宰

士

甸人

史

公史

宰夫

御者

內御

隸人

童子

遂匠

冢人

士虞禮

祝

宗人

卷六

特牲饋食禮

有司羣執事

筮人

卦者

宰

宗人

祝

雍正

公有司私臣

少牢饋食禮

史

卦者

宗人

卽家宗人

宰

祝小祝

司馬

卽家司馬

司士司士贊者

雍人雍正雍府

廩人

司官

宰夫

有司贊者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總目

五

有司徹

有司

宗人

司馬

雍人雍正雍府

宰

宰夫宰夫贊者

私人

司官

司士司士贊者

祝

卷七

侯國官制補考上

孤卿大夫士庶人在官者總考

三卿

司徒司馬司空

五大夫小宰小司徒小司寇小司馬小司寇小司空考

卷八

侯國官制補考下

庖人

獸人

漁師

醫

府人

寺人

內豎

世婦

女史

鄉遂官考

封人

牧人

縣師

師卽師氏 儒卽保氏

門尹

虞人

迹人

廩人

司服

司墓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總目

六

樂官考

卜筮官考

占夢

巫

火師

候人

莘壺氏

旅賁氏

節服氏

御右官考

校人

圉人

士師

隸人

條狼氏

行人

匠師

輪人

韞人

玉人

陶人

匠人

司里

水師

工正

巧人

舟虞

附大夫家臣考

卷九

侯國職官表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總目

七

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五

學海堂

儀禮釋官

續溪胡明經匡夷著

士冠禮

有司

司主也凡事有專主之者謂之有司敖氏繼公曰有司
卽筮者卦者宰宗人之類

有司如主人服卽位于西方東面北上注有司羣吏有事者謂
主人之吏所自辟除府史以下今時卒史及假吏是也疏士雖
無臣皆有屬吏胥徒及僕隸故云有司羣吏有事者也云謂主
人之吏所自辟除府史以下者案周禮三百六十官之下皆有
府史胥徒不得君命主人自辟除去役賦補置之是也又案周
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一

禮皆云府史此云羣吏史亦一也故舉漢法爲證又周禮鄭
注云官長所自辟除此云主人者以此經云主人故依經而直
云主人主亦爲長者也又此注以有司爲羣吏案特性以有司
爲士屬吏不同者言羣吏則爲府史胥徒也言屬吏則謂君命
之士是以下文宿贊冠者注云謂賓若他官之屬中士若下士
也又主人贊者亦云其屬中士若下士是言屬者尊之義

案鄭氏注大射及周禮司裘職皆云士無臣而特性饋食禮
有私臣則士有臣矣左傳云士有隸子弟又云士臣阜益士
得以其子弟及府史之屬爲臣也特其所臣者少有事私臣
不足則同僚相佐助或假公臣爲之故特性有公有司士喪
禮有公家之臣來給事者此疏以羣吏與屬吏不同羣吏爲

府史胥徒屬吏爲君命之士然特牲注言屬吏而經言有司羣執事則兼公有司私臣而言府史之屬亦統之矣此篇經言有司不言公有司又下賓及贊者不在有司之列則有司皆士之私臣府史以下也

有司皆如宿服立于西方東面北上

告兄弟及有司

案敖氏以有司爲筮者卦者宰宗人之類是舉類言之其實

有司不盡此據經擯者請期注云擯者有司佐禮者又爵弁

皮弁緇布冠各一匱執以待于西坫南注云執之者有司則

是冠時凡主人之吏有事者皆得以有司目之也有司有二義一是事

有常職者謂之有司一是事本無常職行禮時特使人主其事者亦曰爲有司後凡經內言有司者放此

皇清經解卷之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筮人

筮人私臣掌筮者

筮人執筮注筮人有司主三易者疏按周禮春官筮人掌三易

一曰連山二曰歸藏三曰周易注云問者曰筮其占易是筮人

主三易者也凡卜筮之法案洪範云七稽疑擇建立卜筮人三

人占從二人之言又案尙書金縢云乃卜三龜一習吉則天子

諸侯卜時三龜並用於玉瓦原三人各占一兆也筮時連山歸

藏周易亦三易並用夏殷以不變爲占周易以變者爲占亦三

人各占一易案士喪禮筮宅卒筮執卦以示命筮者命筮者受

視反之東面旅占注云旅眾也反與其屬共占之謂掌連山歸

藏周易者又卜葬日云占者三人在其南注云占者三人掌玉

兆瓦兆原兆者也少牢大夫禮亦云三人占鄭既云反與其屬占之則鄭意大夫卜筮同用一龜一易三人共占之矣

朱子曰今按少

牢禮無此文未詳何據

案說文云天子著九尺諸侯七尺大夫五尺士三尺

少牢篇疏引大

戴禮三正記亦同 士有著則得有掌筮之人也雜記如筮則史練冠

長衣以筮注云謂下大夫若士也筮史筮人也

筮人亦名筮史詳少牢

是可證士有筮人矣敖氏繼公謂此經宰宗人筮人之屬皆公家所使給事於私家者說未的辨見特牲篇末

又案卜筮古者貴賤並用三兆三易洪範立時人作卜筮三人占則從二人之言鄭注云卜筮各三人大卜掌三兆三易

是鄭意謂卜則掌三兆者各一人筮則掌三易者各一人故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三

金滕乃卜三龜士喪禮占者三人注以爲掌玉兆瓦兆原兆者是矣此疏謂大夫卜筮同用一龜一易無所據也

卦者

卦者亦私臣筮人之貳

卦者在左注卦者有司主畫地識爻者疏上云所卦者謂木此云卦者據人以杖畫地記識爻之七八九六者也

案少牢史掌筮注云卦者史之屬則此卦者亦筮人之屬也其職主記卦爻故目爲卦者以爲名其官

宰

宰家宰私臣亦曰家相

宰自右少退贊命注宰有司主政教者疏知宰是有司主政教

者士雖無臣以屬吏爲宰若諸侯使司徒兼冢宰以出政教之類

案國語趙簡子使少室周爲宰韋注云宰冢宰也宰本冢臣之名而邑長亦稱宰故有家宰邑宰之殊喪服傳疏云孤卿大夫有采邑者其邑既有邑宰又有家相若魯三卿公山弗擾爲季氏費宰子羔爲孟氏郈宰之類皆爲邑宰也陽貨冉有子路之等爲季氏家相亦名家宰若無地卿大夫則無邑宰直有家宰孔子爲魯大夫而原思爲之宰是直有家相者也此諸侯之士無地未必有邑宰但於私臣中擇其長者一人使主家之政教亦謂之宰特性注云宰羣吏之長曲禮士不名家相卽此疏謂士無臣以屬吏爲宰失之矣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明經儀禮釋官

四

宗人

宗人私臣掌禮及宗廟

宗人告事畢注宗人有司主禮者疏士雖無臣亦有宗人掌禮比於宗伯

案掌禮之官天子謂之宗伯諸侯以下通謂之宗人周禮有都宗人家宗人左傳晉范文子反自鄆陵使其祝宗祈死鄭公孫黑肱有疾名室老宗人立段魯叔孫昭子齊於其寢使祝宗祈死國語魯公父文伯之母欲室文伯饗其宗老章注宗宗人主禮樂者楚屈到嗜芰有疾召其宗老而屬之章注宗老爲宗人者據此則大夫有宗人也周禮都家宗人皆王朝所置諸侯大夫之宗人或自使其家臣爲之士雖卑亦當

有家臣主禮事者如大夫宗人之職鄭注文王世子云宗人掌禮及宗廟樂記曰宗祝辨乎宗廟之禮

鄉大夫

鄉先生

遂以摯見于鄉大夫鄉先生注鄉先生鄉中老人爲鄉大夫致仕者疏此卽鄉飲酒與鄉射禮先生及書傳父師皆一也先生亦有士之少師鄭不言者經云卿大夫不言士故先生亦略不言其實亦當有士也

案鄉大夫據疏鄉字當爲鄉之誤鄉大夫見鄉飲酒禮尙書大傳云大夫士七十而致仕歸其鄉里大夫爲父師士爲少

師卽此所云鄉先生也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五

士昏禮

老

主人降授老鴈注老羣吏之尊者疏大夫家臣稱老是以喪服公士大夫以貴臣爲室老春秋左氏傳云執臧氏老論語云趙魏老禮記大夫室老行事皆是老爲家臣之貴者士雖無君臣之名云老亦是羣吏中尊者也

案特牲注云宰羣吏之長此注云老羣吏之尊者老與宰當卽一人以其主家之政教謂之宰以其爲家之貴臣謂之老宰著其職也老優其名也喪服傳曰公卿大夫室老士貴臣注室老家相疏室老相家事者亦名家宰是也聘禮公受享授宰幣賓面卿大夫授老幣以此例之知此老卽士之宰矣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六

又案老上下通稱聘禮歸饗饋賓授老幣注老家臣也國語單之老送叔向章注云老家臣室老也禮卿大夫之貴臣爲室老是家臣稱老也然公卿大夫亦稱老士相見禮大夫士則曰寡君之老聘禮記君貺寡君延及二三老注大夫曰老曲禮國君不名卿老注卿老上卿也又諸侯使人使於諸侯使者自稱曰寡君之老列國之大夫於其國曰寡君之老天子三公自稱於諸侯曰天子之老周禮鄉老二鄉則公一人注老尊稱是也又諸侯亦稱老曲禮於外自稱曰王老是也

祝

祝盥婦盥於門外婦執筭菜祝帥婦以入祝告稱婦之姓曰某氏來婦敢奠嘉菜於皇舅某子

案祝接神之官論語云祝鮀治宗廟樂記云宗祝辨乎宗廟
之禮士得立廟則有祝明矣或曰此祝贊婦廟見當爲女祝
曉祝事者如周禮之女祝

宰見士
冠禮

皇清經解

卷七百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士相見禮

下大夫

上大夫

下大夫相見以雁疏言下大夫者國皆有三卿五大夫言上大夫據三卿則此下是五大夫也

上大夫相見以羔注上大夫卿也疏卽三卿也

案卿爲上大夫大夫爲下大夫此對文耳散文則通曰大夫

此經諸篇之內有兼卿與大夫總言大夫者有上大夫單言

大夫者聘禮記使大夫受注云大夫上卿也有下大夫單言大夫者各依文求

之可也餘詳卷七

宅者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八

宅者在邦則曰市井之臣在野則曰草茅之臣注宅者謂致仕者也致仕者去官而居宅或在國中或在野周禮載師之職以宅田任近郊之地疏載師注云宅田致仕者之家所受田也引之證彼言宅田據地此言宅據所居一也

案書酒誥云越百姓里居傳云於百官族姓及卿大夫致仕居田里者彼言里居卽此經言宅之義天子畿內采地三等大國九三公致仕者之田三次國二十一卿致仕者之田六小國六十三大夫致仕者之田二十七並見王制注諸侯亦當有卿大夫致仕者之田但其數未聞耳

鄉飲酒禮

鄉大夫出注

周禮鄉大夫每鄉卿一人諸侯當以下大夫為之

主人就先生而謀賓注主人謂諸侯之鄉大夫也疏大國三

鄉次國二鄉小國一鄉鄉射禮疏云天子鄉大夫卿為之諸侯

職曰退而以鄉射之禮五物詢眾庶注引射義孔子射於豐相之圖疏云時孔子為魯鄉大夫

案左傳有鄉正國語有鄉長見卷八鄉遂官考韋杜皆以鄉大夫釋

之則諸侯有鄉大夫矣周禮鄉大夫每鄉卿一人諸侯以大

夫為之亦當鄉置一人古者軍出於鄉天子六軍出自六鄉

諸侯大國三軍次國二軍小國一軍費誓魯人三郊三遂則

賈氏大國三鄉次國二鄉小國一鄉之說信矣孔穎達謂諸

皇清經解卷之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九

侯三鄉卿二鄉大夫一鄉非也周禮六鄉之大夫皆屬於司

徒故其職曰受敎灋於司徒退而頒之於其鄉吏諸侯則使

卿分掌之左傳宋二師令四鄉正晉趙孟問其縣大夫則其

屬國語齊高子帥五鄉焉國子帥五鄉焉是諸侯之鄉大夫

統於卿也春秋時宋有四鄉齊管子制國以為二十一鄉皆非先王之法

工相

大師

凡樂人通謂之工大師樂工之長詳大射禮

工四人二瑟瑟先相者二人注四人大夫制也二瑟二人鼓瑟

則二人歌也相扶工也眾賓之少者為之每工一人鄉射禮曰

弟子相工如初入天子相工使視瞭者凡工瞽矇也故有扶之

者師冕見及階子曰階也及席子曰席也固相師之道疏云四人大夫制也者此鄉大夫飲酒而云四人大射諸侯禮而云六人故知四人者大夫制也燕禮亦諸侯禮而云四人者鄭彼注云工四人者燕禮輕從大夫制也鄉射是諸侯之州長士爲之其中兼有鄉大夫以三物詢衆庶行射禮法故工亦四人大夫制也若然士當二人天子當八人爲差次也云相扶工也衆賓之少者爲之者見鄉射云樂正適四方命弟子弟子則衆賓之少者也云每工一人者案周禮瞽三百人此下疑有脫誤據文義宜連引眡矇三百人又此經二人瑟相者二人皆左何瑟又大射僕人正相大師以諸文言之故知每工二人若然此經工四人二人瑟相二人則工二人歌雖不言相亦二人可知以空手無事故不言也引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十

鄉射禮證弟子相工之事天子相亦使眡矇爲之知者見周禮眡矇職云凡樂事相瞽是也云凡工瞽矇也者鄭司農云無目眡謂之瞽有目眡而無見謂之矇有目無眸子謂之瞍故詩大雅云矇瞍奏工是也引論語者證瞽人無目須扶之義也云師卽大師之官無目瞽矇之長也

卒歌主人獻工工左瑟一人拜注一人工之長也凡工賤不爲之洗

大師則爲之洗賓介降主人辭降工不辭洗注大夫若君賜之樂謂之大師則爲之洗尊之也工大師也上旣言獻工矣乃言大師者大師或瑟或歌也疏天子諸侯有常官則有大師也大夫則無常官若君賜之樂并樂人與之則亦謂之大師主人爲

之洗若然工非大師則無洗云工大師也者既言大師則爲之洗而云工不辭洗故知工卽大師是以論語云師冕見孔子爲之相鄭云相扶工是工爲樂人之總稱也云上旣言獻工矣乃言大師者大師或瑟或歌也者以其前工有瑟有歌後別言大師則大師能瑟或在瑟中若大師能歌或在歌中故云大師或瑟或歌也

案能其事曰工故凡樂人稱工左傳叔孫穆子食慶封使工爲之誦茅鴟是大夫家有樂工矣但此賓賢能工及大師當是君之樂人來襄盛禮者周禮樂工之長爲大師大師或來或否不定若有大師來則爲之洗若無大師來而使樂工來則不爲之洗注疏解大師義無據不可從

皇清經解

卷七 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七

工告于樂正曰正歌備樂正告于賓乃降疏鄉飲酒及鄉射大夫禮卑無大師故工告樂備國君禮備有大師告樂備

案大師亦通稱工

見燕禮

鄉飲酒大師或來或否不定故言工

不言大師疏謂大夫禮卑無大師非是禮記鄉飲酒義工告樂備注云工謂樂正以此經工告樂正樂正告於賓故兼樂正言之其實樂正當天子樂師之職不謂之工也

鄭云凡工替滕也周

禮樂師與大司樂聯職非替滕爲之不當稱工

樂正

樂正先升注正長也疏按周禮有大司樂樂師天子之官此樂正者諸侯及大夫士之官當天子大司樂云長樂官之長也

案樂正亦公臣見燕禮及大射儀大夫士不得有樂正之官

疏非是古者教民之事樂官主之虞書命夔典樂教胥子周禮大司樂樂師掌教國子王制樂正崇四術立四教順先王詩書禮樂以造士又將出學小胥大胥小樂正簡不帥教者以告於大樂正是以鄉飲酒賓興賢能樂正與焉非徒主告樂備也

笙

笙入注笙吹笙者也

主人獻之于西階上一人拜注一人笙之長者也笙三人和一人凡四人疏案鄉射記云三笙一和而成聲注三人吹笙一人吹和凡四人爾雅曰笙小者謂之和是也

案笙以器名其官亦公臣見燕禮

皇清解

卷七

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主

司正

作相爲司正注禮樂之正既成將留賓爲有懈惰立司正以監之疏上經云一相迓于門外注相主人之吏注贊傳命者今將燕使爲司正監察賓主之事故使相爲司正也

乃息司正注司正庭長也

案國語晉獻公飲大夫酒令司正實爵章注司正正賓主之禮者其職無常官飲酒則設之鄉飲酒義一人揚觶乃立司正焉知其能和樂而不流也注立司正以正禮則禮不失可知鄉飲酒及鄉射以主人之相爲司正燕禮射人爲擯則射人爲司正大射大射正擯則大射正爲司正以其主於正禮故皆使相禮者相爲之注鄉射又轉司正爲司馬

賓若有尊者

鄉射禮大夫若有尊者注謂此鄉之人為大夫者也謂之尊者坊以禮樂化民欲其遵法之也今文

遂為俱案禮記鄉飲酒義作既

諸公大夫則既一人舉觶乃人注遵者諸公大

夫也大國有孤四命謂之公疏云尊者諸公大夫也者孤只一

人而言諸者案鄭注燕禮云諸公者謂大國之孤也孤一人言

諸者容牧下三監案三制云天子使其大夫監於方伯之國國

三人王制所陳是殷法言容考周公制禮時因而不改故云容

也云大國有孤四命者周禮典命文謂之公者若天子有三公

也

案大國孤止一人而鄉飲鄉射燕禮大射皆言諸公鄭氏謂

言諸者容牧下有三監後儒以三監是殷法多疑其說於是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三

有謂諸者不定之辭有謂諸者統公卿大夫而言有謂諸公

兼寄公言之有謂兼致仕者言之紛紛不一今案經文言若

有已是不定則諸不得更為不定辭下云無諸公則大夫辭

加席燕禮大射皆云若有諸公先卿獻之則諸自專屬公而

言亦不統卿大夫也禮云諸侯不臣寓公大射公命徹冪賓

及諸公卿大夫皆降拜言降拜則亦在臣列非寄公矣至致

仕之說在此篇未嘗不可通但大射是將祭擇立之射皆就

在位者言之不得有致仕者故惟鄭義為允耳

又案此經稱公者有二一為五等之國其君皆曰公公食大

夫禮及燕禮大射儀聘禮所言公是也

既夕公賙注云公國君也一為大

國之孤稱公此篇及鄉射禮燕禮大射儀士喪禮言諸公公

卿大夫是也。天子有三孤副三公大國無公惟有孤故孤亦號爲公。又凡臣尊其君皆曰公左傳鄭伯有之臣曰吾公在壑谷伯有卿亦稱公是也。春秋時楚之縣大夫皆僭稱公是僭五等之公比於諸侯非公卿之公也。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古

鄉射禮

州長出注

周禮州長每州中大夫一人諸侯當以上士爲之

主人戒賓注主人州長也疏按鄉大夫是諸侯鄉大夫則此州

長亦諸侯之州長以士爲之是以經云釋獲者執鹿中記云士

鹿中若天子州長中大夫爲之

記無物則以白羽與朱羽糝注無物者謂小國之州長也其鄉

大夫一命其州長士不命疏按典命子男之卿再命大夫命

士不命

記士鹿中詡旌以獲注士謂小國之州長也

案鄭注鄉飲酒義亦以州長爲士周禮州長次鄉大夫一等

皇清經解

卷七 皂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五

諸侯之鄉大夫以下大夫爲之則諸侯之州長當上士爲之

內則州史獻諸州伯州伯命藏諸州府伯亦長稱州伯卽州

長也詳卷八鄉遂官考

工相

大師

見鄉飲酒禮

主人取爵于上僎獻工大師則爲之洗注尊之也君賜大夫樂

又從之以其人謂之大師疏天子諸侯官備有大師少師瞽人

作樂之長大夫士官不備不含有大師君有賜大夫士樂器之

法故春秋左氏云晉侯歌鍾二肆取半以賜魏絳魏絳於是乎

始有金石之樂禮也時以樂人賜之故鄭云君賜大夫樂又從

之以其人謂之大師也

案公賜大夫樂於傳有之從之以其人而謂之大師無所據也此工及大師皆君之樂人鄉飲鄉射主於教民乃公家之事非若冠昏喪祭爲私事者可比或疑州射而君使樂人共其事恐官有不給不知一鄉五州大國三鄉爲州十五周禮大師下大夫二人小師上士四人瞽矇上瞽四十人中瞽百入下瞽百有六十人諸侯樂工之數雖無可考然人數必多當亦足供其事且諸侯之州長是士未必有賜樂之法下經云一人拜受爵注一人無大師則工之長者然則大師來否原自不定鄭氏以意爲說似未可從

樂正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六

樂正適西方命弟子贊工遷樂于下弟子相工如初入

案樂正公臣見燕禮大射儀周禮樂師職曰令相與此經合

司正

司馬

作相爲司正注爵備樂畢將畱賓以事爲有懈倦失禮立司正以監之察儀法也詩云旣立之監或佐之史疏引詩者證監與正爲一物皆察儀法也

案司正見鄉飲酒禮

司正爲司馬注兼官由便也立司正爲蒞酒爾今射司正無事疏云由便也者使司正爲司馬不煩餘官也按射義云孔子射於矍相之圃射至於司馬使子路執弓矢出延射

案司正主飲酒之禮司馬主射禮以共同主禮事故職相兼
此大夫士之禮大射儀則別有司馬不使司正爲之與此異
也 鄉射之獲者釋獲者皆使弟子爲之大射則服不唱獲大史釋獲亦與鄉射異

司馬反爲司正注當監旅酬

案此主人之家臣始爲相以傳命繼爲司正以正酒及射又
爲司馬射訖復爲司正因事異名實一人爾

司射

司射適堂西注司射主人之吏也疏大射諸侯禮有大射正爲
長射人次之司射又次之小射正又次之皆是士爲之則此大
夫士禮不得用士故知是主人之吏爲之可知

案射義孔子射於矍相之圃使子路執弓矢出延射注謂子

皇清經解 卷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七

路於時爲司射大夫士無射人之官臨事立一人以掌射事

亦謂之司射也

大射以射人爲司射又有大射正小射正共贊射事俱與此異

公士

記大夫與則公士爲賓注公士在官之士鄉賓主用處士

案公士有二義對處士無爵命者言則公士爲有位之士此

經是也

漢書百官公卿表云爵一級曰公士師古曰言有爵命異於士卒故稱公士也對士臣於大

夫者言則公士爲公家之士王藻公士擯則曰寡大夫寡君
之老是也

小臣

記君袒朱襦以射小臣以巾執矢以授

案小臣見大射儀周禮大僕職云王射則贊弓矢注贊謂授

之受之諸侯小臣兼大僕之職故君射執矢以授

此記與燕禮記略同

互詳燕禮小臣職

笙見鄉飲酒禮

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五終

漢軍生員樊封校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五

胡明經儀禮釋官

六

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六

學海堂

儀禮釋官

績溪胡明經匡衷著

燕禮

小臣

小臣師

見大射儀

小臣戒與者注小臣相君燕飲之法疏按周禮大僕職云王燕飲則相其法又按小臣職云凡大事佐大僕則王燕飲大僕相小臣佐之此諸侯禮降於天子故宜使小臣相是諸侯小臣當大僕之事

小臣師一人在東堂下南面注師長也小臣之長一人猶天子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一

大僕正君之服位者也疏按夏官大僕職云掌正王之服位出入王之大命彼下文有小臣之官上士四人其職云掌王之小命詔相王之小法儀諸侯兼官無大僕唯有小臣出入君之敎命正君之服位但諸侯小臣之官有上下是以大射云小臣師從者在東堂下南面西上又云小臣正贊袒若然諸侯小臣正次有小臣師大射禮小臣正相君小臣師佐之常在君左右不在堂下之位故唯云小臣師從者在堂下南面此燕輕宜有小臣師及從者相君燕飲小臣正一人無事得在堂下此言小臣師即大僕小臣正一也故鄭以為當天子大僕

案注疏謂諸侯兼官無大僕以小臣當之是矣謂此經小臣師一人為小臣之長恐非周禮大僕職曰王燕飲則相其禮

諸侯既以小臣之長一人當天子大僕則相君燕飲正其職安得其長反無事在堂下也大射有小臣師又有小臣正周禮宰夫職一曰正掌官灋以治要二曰師掌官成以治凡則師自是正之佐非其長經凡言司馬正司馬師僕人正僕人師者例皆然不當此獨以師爲長而移易其名也經云小臣納卿大夫又云小臣師一人在東堂下大射儀云小臣師納諸公卿大夫又云小臣師從者在東堂下與此異者大射事繁正與師各有其事故在東堂下唯言從者燕禮則戒與者設公席納卿大夫請執冪者與羞膳者請膝爵者請致者以及辭臣下拜之事皆小臣正爲之而小臣師無事故特著其位在東堂下也言一人者據士喪禮諸侯小臣雖有四人以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二

燕禮及大射行禮時考之止一人爲正一人爲師也凡正與師皆隨事分別長貳之稱非其官之本號此言小臣師則上言小臣者爲小臣正明矣例見大射小臣下

小臣納工工四人二瑟小臣左何瑟面鼓執越內弦右手相入升自西階北面東上坐小臣坐授瑟乃降注相扶工也後二人徒相天子大僕二人也小臣四人祭僕六人御僕十二人皆同官疏引天子大僕二人也者周禮序官文引之者此經小臣相工大射云僕人正徒相大師僕人師相少師僕人士相上工僕人以下同官既多遞換相工但大射辨尊卑故僕人正等相工此燕禮輕故小臣相工是以別周禮同官人多得相參之意

案此言小臣納工又云小臣左何瑟不別正與師者蓋總舉

其官之詞小臣相工非一人鄭引周禮序官見諸侯小臣下亦有僕人同官大射小臣事繁故不相工而專使僕人相工燕禮事省小臣與僕人同相小臣爲官之長故總言小臣以燕不主辦尊卑略之

又案此篇單言小臣者唯此爲統舉全官之詞餘皆謂小臣正也

祝史小臣師亦就其位而薦之注次士獻之已不變位位自在東方疏按上設位之時祝史在門東小臣在東堂下是先在東方也

案此文與大射儀同則知此篇小臣師亦指謂正之佐與大射同矣獻及小臣師而不及小臣正者以正相君其位在君皇清經解卷七十七胡明經儀禮釋官三

之左右不在東堂下且尙有辭賓下拜之事故俟獻庶子後於阼階上獻之下文獻左右正是也

記君與射小臣以巾授矢稍屬

案大射云小臣師以巾內拂矢而授矢於公稍屬此單言小臣當爲小臣正據下注則此蓋記燕射之節與大射略殊也記既發則小臣受弓以授弓人注不使大射正燕輕射案大射公既發大射正受弓

膳宰

小膳宰

胥卽宰

膳宰如周禮膳夫之職周禮膳夫上士二人中士二人

下士八人府二人史四人胥十有二人徒百有二十人
諸侯膳宰當中士下士爲之小膳宰其貳也宰胥則其
下府史胥徒之屬

膳宰具官饌於寢東注膳宰天子曰膳夫掌君之飲食膳羞者
也疏以其天子有宰夫兼有膳夫掌君飲食諸侯亦有宰夫復
有膳宰掌君飲食與天子膳夫同故引天子膳夫並之按公食
大夫云凡宰夫之具饌於東房不使膳宰者彼食異國之大夫
敬之故使宰夫具饌此燕已臣子故使膳宰卑者具饌必知膳
宰卑於宰夫者按天子宰夫下大夫膳夫上士天子膳夫卑於
宰夫則知諸侯膳宰亦卑於宰夫也

案此條注疏最分明天子曰膳夫諸侯曰膳宰名異實同與
皇清經解 卷七十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四

宰夫無涉春秋時侯國宰夫之官廢因通謂膳宰爲宰夫凡君
所食曰膳美物亦曰膳夫治也宰調和五味之名此官或言宰或言夫故後世通稱宰夫與注家不能辨

別二職由是遂亂不知周公制禮時諸侯有膳宰有宰夫職
守不同此經固自可證也膳宰見禮記文王世子玉藻左傳
公羊傳國語皆當天子膳夫之職說具後

公曰命某爲賓注某大夫也疏知大夫非卿者以其賓主相對
旣以宰夫爲主人是大夫明賓亦是大夫燕義云不以公卿爲
賓而以大夫爲賓爲疑也故知是大夫

案下記云與卿燕則大夫爲賓與大夫燕亦大夫爲賓賓之
爲大夫記有明文其義則燕義詳之非緣主人爲大夫而賓
亦使大夫也此主人爲膳宰非宰夫諸侯宰夫亦上士非大

夫疏甚誤

膳宰請羞于諸公卿者注小臣不請而使膳宰於卑者彌略也禮以異爲敬疏上請賓使射人請執冪使小臣已是其略今羞諸侯卿乃使膳宰膳宰卑於小臣故云彌略也知膳宰卑於士者周禮膳夫是上士此諸侯膳宰明非上士且禮之大例薦羞者尊於設俎者公士爲薦羞膳宰設俎故知膳宰卑也

案諸侯之官降於天子膳宰當是中士請羞諸公卿使膳宰不使小臣注謂以異爲敬得之疏因此較量尊卑殊未了且此篇獻賓薦與設俎皆膳宰大射獻賓及公皆宰胥薦脯醢庶子設折俎則疏謂禮之大例薦羞者尊於設俎者亦未然矣

皇清經解

卷七 夏十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五

賓升自西階主人亦升自西階注主人宰夫也宰夫大宰之屬掌賓客之獻飲食者也天子膳夫爲獻主疏知主人是宰夫者按禮記燕義云使宰夫爲獻主是也云宰夫大宰之屬者按天官云大宰卿一人小宰中大夫二人宰夫下大夫四人宰夫屬大宰故云大宰之屬云掌賓客之獻飲食者按宰夫職云凡朝覲會同賓客掌其牢禮委積膳獻飲食引之者證宰夫爲主人之義云天子膳夫爲獻主者按膳夫職云王燕飲酒則爲獻主是也按燕義注云天子使膳宰爲主人則是膳宰膳夫一人也上文注云膳宰天子曰膳夫者欲見天子諸侯之臣名異其實同也

案主人當爲膳宰注據燕義訓爲宰夫春秋時膳宰亦通稱

宰夫如左傳稱膳宰屠蒯而禮記檀弓載此事云賁也宰夫也左傳稱宰夫脯熊蹯不熟而公羊傳云膳宰熊蹯不熟是其確證禮記雜出於漢儒之手故宰夫亦沿春秋之稱然鄭注燕義云宰夫主膳食之官則固明以膳宰釋之矣此注及疏引周禮宰夫甚誤周禮宰夫爲大宰之考職掌較尊王燕飲酒則膳夫爲獻主不使宰夫諸侯亦當使膳宰爲獻主文王世子云公與族燕膳宰爲主人此其證也蓋周公設官天子有宰夫又有膳夫諸侯亦有宰夫而稱膳夫爲膳宰玉藻云皆造於膳宰國語云膳宰不致餼是也春秋時宰夫官廢左傳所云宰夫將解黿宰夫和之之類皆指謂膳宰而周禮之宰夫職無聞焉鄭注周禮膳夫引燕義使宰夫爲獻主注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六

大祝云宰夫授祭章昭注國語云膳宰掌賓客之牢禮以宰夫職釋膳宰皆由後世膳宰通稱宰夫不能辨別遂誤合爲一不知諸侯別自有宰夫也大射聘禮公食諸篇所言宰夫皆周禮宰夫之職與膳宰異見後

又案禮記燕義使宰夫爲獻主注云宰夫主膳食之官也天子使膳宰爲主人今案經文宰夫當作膳夫注天子當作諸侯陸氏釋文云使宰夫本亦作使膳夫是經本作膳夫故鄭云主膳食之官孔疏云注云使膳宰爲主人文王世子文案文王世子云若公與族燕則異姓爲賓膳宰爲主人言公則非天子疑經本作膳夫而注以諸侯膳宰釋之也附正於此

又案左傳魯昭公如齊齊侯飲公酒使宰獻而請安杜注此

公於大夫也禮君不敵臣宴大夫使宰爲主按此宰亦卽膳宰也孔疏沿鄭注解爲宰夫非是

膳宰薦脯醢賓升筵膳宰設折俎

案上旣以主人爲膳宰此文主人獻賓又云膳宰薦脯醢設折俎者蓋天子膳夫上士二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諸侯當中士二人爲之長一爲主人而一仍供膳宰之職如此篇射人旣爲司正又云乃薦司正與射人一人是也

士薦脯醢膳宰設折俎疏按前獻賓薦脯醢及設折俎皆使膳宰者賓卑故也今於公士薦脯醢膳宰設折俎異人以其士尊於膳宰君尊故使士薦必知士尊於膳宰者以其諸侯膳宰當天子膳夫上士二人諸侯降等膳宰則卑故下記云羞膳者與皇清經解卷之七六胡明經儀禮釋官七
執事者皆士也鄭注云尊君也膳宰卑於士是其士尊也大射主於射略於飲酒故公及賓同使宰薦脯醢庶子設折俎此燕禮燕私主於羞故賓之薦俎庶羞同使膳宰君之脯醢庶羞同使士尊官爲之

案獻賓脯醢折俎皆膳宰薦設獻公使士薦脯醢者蓋以異爲敬君尊不敢全以賓主之禮行之也設俎則膳宰之職故不變大射公及賓之脯醢皆使宰胥薦者以士亦與射故紆其力士卽上立于西方東面北上者疏因下注云膳宰卑於士遂謂士尊故使士薦非也

公祭如賓禮膳宰贊授脯

案周禮云膳夫授祭

膳宰徹公俎降自阼階以東

案周禮膳夫職曰凡王祭祀賓客食則徹王之胙俎

記羞膳者與執冪者皆士也注尊君也膳宰卑於士疏經直云請執冪與羞膳不辨其人故記人言之云尊君也膳宰卑於士者言膳宰別小膳宰也以其下云羞卿者小膳宰明於君者士也士尊於小膳宰也若然士則膳宰之長者故下注小膳宰云膳宰之佐也

案此注添膳宰卑於士句遂致疏前後紛紛不決不知天子

膳夫有上士中士下士諸侯之膳宰以中士爲長亦當有下

士爲之佐小膳宰蓋下士之屬經不見羞膳者與執冪者之

爵故記特著其爲士羞膳者卽膳宰周禮膳夫掌膳羞以下云羞卿

皇清經解

卷七皂士

胡明經儀禮釋官

八

者小膳宰參之可見羞膳有常職而執冪無常職故經特言命執冪者而不言命羞膳者下文薦司正射人及執冪而不及羞膳者正以其爲膳宰故不自薦又下主人亦膳宰得薦者以其爲主人異之注疏殊未了截

記羞卿者小膳宰也注膳宰之佐也

記凡薦與羞者小膳宰也注謂於卿大夫以下也上特言羞卿者小膳宰者欲絕於賓羞賓者亦士

案上言羞卿者小膳宰所以別於賓見羞賓與君者皆膳宰

也此復言凡薦與羞者小膳宰又推而廣之見大夫以下與

卿同也疏未了截今不錄

胥薦主人于洗北西面注胥膳宰之吏也主人大夫之下先大

夫薦之尊之也疏云胥膳宰之吏也者按周禮有府史胥徒鄭注天官胥讀如譖謂其有才知爲什長是庶人在官者所差薦者皆膳宰胥是膳宰之吏云主人大夫之下先大夫薦之尊之也者按大射注直云主人大夫不云下此云大夫之下者謂大夫之中位次在天下下經云辨獻大夫乃薦此薦文在上是先大夫薦之尊之也

案胥卽宰胥見大射儀主人以膳宰爲之是士注云大夫之下正明其爲士耳疏殊失注意又引大射注云主人大夫今案大射注本云主人下大夫也謂主人之爵下於大夫耳非直云大夫疏誤

樂人

皇清經解

卷七章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九

樂人縣疏直云樂人未知樂人竟是何官按周禮春官大司樂云凡樂事宿縣又按樂師云凡樂成則告備是天子有大司樂并有樂師之官諸侯無大司樂直有大樂正小樂正以其諸侯兼官此二者皆當天子樂師縣樂之法按周禮眡瞭職云掌大師之縣鄭注云大師當縣則爲之按下僕人相大師則諸侯無眡瞭則使僕人縣樂大師以聲展之樂師又監之

案周禮樂師凡樂掌其序事小胥正樂縣之位是縣樂諸官皆有其事故總言樂人疏謂諸侯無眡瞭非是周禮眡瞭職曰凡樂事相瞽序官瞽矇土瞽四十八中瞽百人下瞽百有六十人共三百人眡瞭之數亦如之然則每瞽一相自不可少諸侯眡瞭之數不可知亦必有專其職者燕禮小臣相工

大射僕人相工因賓射重其事耳非其常職且考之於經小
臣相工不過納二之頃至工既升堂小臣授瑟而降主人獻
工西階上相祭者又何人乎是工別有相明甚左傳師慧過
宋朝將私焉相曰朝也慧曰無人焉相曰朝也何故無人是
諸侯樂工亦有相可知夫替之於相不可須臾離周公設官
使眠瞭專其職因兼習樂事周禮眠瞭職云掌凡樂事賓射皆奏其鐘鼓庶作樂
之際工與相兩相諳熟而器數之用亦從而亂此相工所
以使眠瞭之意也周禮注云瞭目明者官名眠瞭當卽取爲
瞽聵之義若小臣僕人之屬因各有其職安得專以相工爲
事乎

司宮

司宮士

皇清經解

卷七 七 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十

司宮如天子宮人之職周禮宮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
府二人史四人胥八人徒八十人諸侯當下士爲之司
宮士則府史胥徒之屬給勞役者

司宮尊于東楹之西注司宮天子曰小宰聽酒人之成要者也
疏按周禮小宰職掌建邦之宮刑以治王宮之政令是小宰掌
宮事此諸侯無小宰有司宮明司宮亦當掌宮刑治宮之政令
可知是司宮掌宮事與小宰同又按酒正云酒正之出日入其
成月入其要小宰聽之此司宮亦設酒尊當掌酒事與小宰同
是以知此諸侯司宮當天子小宰者也

案公食大夫禮注云司宮大宰之屬掌宮廟者疏以周禮宮
人當之是矣此注及疏釋爲小宰甚誤周禮大宰之屬有宮

人其職云掌凡寢中之事埽除執燭共爐炭凡勞事諸侯無
宮人有司宮此燕禮在寢設尊亦勞事下云司宮執燭於西
階上大射云司宮埽所畫物是諸侯司宮所掌與周禮宮人
正同小宰卿貳之官秩尊職重不得以司宮當之諸侯五大
夫司徒下置小宰曾子問明有小宰之官曾子問云小宰升舉幣疏謂
諸侯無小宰非矣周禮宮人中士四人下士八人諸侯降天
子一等當以下士爲之左傳襄九年令司宮巷伯儆宮杜注
孔疏解爲內小臣奄人者亦誤

司宮筵賓于戶西東上注諸侯之官無司几筵也疏對天子有
司几筵布席諸侯兼官使司宮設尊并設席

案注云諸侯之官無司几筵謂諸侯司几筵無專官耳未嘗

皇清經解

卷七

禮經釋官

士

云以司官兼之也疏誤申注意燕禮司宮設賓席小臣設公

席大射亦然聘禮禮賓宰夫徹几改筵聘禮几筵既設注云

經云宰夫徹几改筵司宮於依前設之按則設之疑亦宰夫公食大夫禮宰夫設筵加几席不盡司

宮掌之也

士旅食

尊士旅食于門西兩圖壺注旅眾也士眾食謂未得正祿者所

謂庶人在官者也疏按王制云下士九人祿中士倍下士上士

倍中士下大夫倍上士卿四大夫祿皆正祿此則未得正祿故

王制云庶人在官者其祿以是爲差謂府史胥徒謂府八人祿

史七人祿胥六人祿徒五人祿皆非正祿號爲士旅食者也

案士旅食謂未得爵命之士疏以爲府史胥徒非也王制云

大樂正論造士之秀者以告於王而升諸司馬曰進士司馬辨論官材論進士之賢者以告於王而定其論論定然後官之任官然後爵之位定然後祿之蓋上士中士下士此正爵也下士食九人以上此正祿也學校之士升於司馬隸於司士論定後官而未得正爵正祿者則羣食於公謂之旅食檀弓所謂仕而未有祿者司士職所謂以久奠食卽此但未得正爵故謂之庶人在官者趙岐注孟子亦云庶人在官者未命爲士者非謂府史胥徒也此士旅食卽卿大夫士之子國之俊選之士後日任爲卿大夫士者故特尊以圓壺所以寵異之若府史胥徒官長所除不命於國君當爲燕之所不及安得與諸臣相獻酬乎

皇清經解

卷七皂十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三

射人

大射正

司射

見大射儀

射人告具注告事具於君射人主此禮以其或射也疏按公食大夫禮贊者負東房告具以其無射故使贊者此乃射人告具與大射同

射人請賓疏按大射云大射正擯擯者請賓此直云射人請賓

不云爲擯者但射人有大小大者爲大射正其次爲小射正又

其次爲司射

培翬謹按司射注疏本多作司正洪子喻云司正不監射事諸本蓋誤

悉監射事見

於大射禮大辨尊卑故云大射正爲擯此燕禮或因燕而射以

其禮輕或大射正爲擯或小射正爲擯此二者皆是射人故直云射人請賓不定尊卑也

案大射官多辨尊卑有大射正小射正故云大射正擯此燕不主於射無尊卑之分故直云射人其實射人亦大射正以其爲擯同也疏謂司射次於小射正案下云若射則大射正爲司射大射注云小射正司射之佐則疏說非也

正次於司射賈氏如此類自相違戾者甚多足徵其疎謬

鄉射禮疏又謂小射

射人納賓注射人爲擯者也疏按大射大射正擯此云射人爲擯與上射人請賓義同還是小射正也

案疏謂射人爲小射正非是說見上

射人升賓注大射禮曰擯者以命升賓疏引大射禮者證此經

皇清經解

卷七 皂 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三

云射人升賓之時亦得君命

射人作大夫長升受旅疏遣射人作大夫者燕或射故使之

案大射禮曰擯者作大夫長升受旅

乃薦司正與射人一人注天子射人下大夫二人諸侯則上士其人數亦如之疏此等皆士而先薦者以其皆有事故先得薦

鄭引周禮序官射人下大夫二人約出此諸侯則上士者天子官尊諸侯宜降一等以是諸侯射人得在士位中云其人數亦如之者按周禮序官射人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下士八人諸侯雖使士爲之人數亦等以其畿外諸侯張三侯與天子同故知射人之數亦同也言此者欲見射時射人有事非一故下文注云大射正射人之長是以大射禮大射正及小射正皆有事

也

案注引天子射人者謂天子射人下大夫二人諸侯以上士

為之長亦有二人一為司正上云射人一仍供射人之職故

經云乃薦司正與射人一人疏以為欲見射時射人有事非

一非注意也

若射則大射正為司射注大射正射人之長者也疏云大射正

為司射者燕禮輕又不主為射故射人為擯又為司正至射時

大射正為司射大射之時略於燕主於射故大射正為擯又為

司正至射又親其職故不同為司射也

案司射之為大射正於此經見矣疏以為大射之時大射正

不同為司射非也說詳大射儀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西

司正

射人自阼階下請立司正公許射人遂為司正注君許其請因

命用為司正君三舉爵樂備作矣將雷賓飲酒更立司正以監

之察儀法也射人俱相禮其事同

見鄉飲酒禮

乃薦司正與射人一人注司正為上疏云司正為上者雖同是

士以其為庭長故設在上先薦之

祝史耐小祝

祝史掌祝者即大祝周禮大祝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

小祝中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諸侯大祝當上士小祝

當下士為之

祝史立于門東北面東上疏按大射大也在狩侯之東北北面不言祝此言祝史不言大史者大射及下文云大史侯於所設中之西東面以聽政嫌其位初在此不在狩侯之東北故著大史以明之其餘祝史彼不言者以其大射先行燕禮此燕禮有祝史故於彼不言省文也

案祝史卽祝官疏未明曉祝謂之史者周禮大祝掌六祝之辭以事鬼神元作六辭以通上下親疏遠近說文祝祭主贊

詞者古者通謂掌文辭之官爲史故祝稱祝史聘禮記云辭

多則史金縢云史乃冊祝是也卜筮之官亦稱史左傳有以筮史

兆卦亦有籀詞故也或以此經祝史爲二謂史爲史官然大

射司射獻釋獲者大史旣受獻於其位下又云祝史小臣師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六 朝明經儀禮釋官

五

亦就其位而薦之注祝史門東北面東上則祝史不兼有史可知左傳

多謂掌祝者爲祝史昭十七年魯祝史請所用幣十八年鄭

使祝史徒主祀於周廟哀二十五年衛侯因祝史揮以侵衛

注揮衛祝史晉語范文子謂其宗祝韋注云宗宗人祝祝史是可

證也左傳又謂祝史爲祭史昭十七年晉荀吳帥師涉自棘津使祭史先用牲于維祭史亦卽祝史也

又案周禮大祝下大夫二人上士四人諸侯當上士爲之會

子問大祝裨冕執束帛注士服爵弁服大祝裨冕則大夫孔疏

天子大祝是大夫諸侯則無文若是士案雜記成廟則釁之則爵弁今經云大祝裨冕故云則大夫

其禮祝宗人宰夫雍人皆爵弁純衣左傳齊祝佗父祭於高

唐至不說弁而死於崔氏以此證之諸侯之祝當服爵弁服

會子問所稱蓋變禮異於常又此篇及大射薦祝史在獻士

之後則祝非大夫明矣周禮大祝下有小祝據少牢大夫有
小祝則諸侯當亦有之

祝史小臣師亦就其位而薦之注次士獻之已不變位位在
東方

公

若有諸公則先卿獻之注諸公謂大國之孤也孤一人言諸者
容牧有三監疏周禮典命云公之孤四命侯伯已下不言孤故
據大國而言云孤一人者鄭司農注典命云上公得置孤卿一
人後鄭從之故此亦云孤一人與司農義同云言諸者容牧有
三監者以其言諸非一人按王制云天子使其大夫爲三監監
於方伯之國國三人彼是殷法周制使伯佐牧不置監周公制
皇清經解卷七
七
禮因殷不改者若士冠醮用酒之類故鄭云容言容有異代之
法據周禮天子大夫四命與孤等故同稱公

見鄉飲酒禮

工

大師

見大射儀

席工于西階上少東注工瞽矇歌諷誦詩者也凡執技藝者稱
工少牢饋食禮曰皇尸命工祝樂記師乙曰乙賤工也疏按周
禮瞽矇掌播鼗諷誦詩故下云工歌鹿鳴之類是也云凡執技
藝者稱工出於王制但能其事者皆稱工是以引少牢饋食祝
稱工樂記師乙爲大師樂官亦稱工至於冬官巧作者皆稱工

案鄭引周禮瞽矇解工爲瞽無目者引王制少牢解稱工之義引樂記證師與工亦通稱疏未分明國語工史書世韋注工瞽師官也左傳工誦箴諫孔疏云儀禮通謂樂人爲工工亦瞽也樂官必以瞽矇爲之取其精於音聲周禮大師小師爲瞽矇官之長左傳屠蒯酌以飲工注工師矇而檀弓云曠也大師也則是大師以下通謂之工也

小臣納工工四人二瑟注工四人者燕禮輕從大夫制也疏鄭言此者決大射禮重工六人從諸侯制按公羊傳諸公六諸侯四若然知非大射是諸公制此燕禮是諸侯制者按鄉射皆工四人是大夫制則諸侯不得有工四人五等諸侯同六人彼公羊六人四人不同者自是舞人之數不得以彼決此也

皇清經解

卷七

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七

主人洗升獻工工不與左瑟一人拜受爵注一人工之長者也疏按鄉飲酒大師則爲之洗則眾工不洗也此經主人洗升獻工不辨大師與眾工則皆爲之洗爵又按鄉飲酒記不洗者不祭此篇與大射羣工與眾笙皆言祭故知皆爲之洗

案鄉飲酒主於行禮與燕主於合歡者別又鄉飲之主人是大夫燕禮之主人是士尊卑不同故鄉飲酒禮獻工與笙不洗而燕禮爲之洗此其所以異也疏以不洗者不祭推之非是鄉飲酒記所言乃旅酬之酒若獻酒則無不祭也是以鄉飲酒獻工與笙雖不洗亦皆祭也

使人相祭注使扶工者相其祭薦祭酒疏上云小臣相工則此扶工相祭是小臣也

案工自有相者小臣相工其暫耳非其常且上既云小臣坐授瑟乃降矣又安得在堂上相祭乎疏大謬

大師告子樂正曰正歌備注大師上工也掌合陰陽之聲教六詩以六律爲之音者也子贛問師乙曰吾聞聲歌各有宜也如賜者宜何歌也是明其掌而知之也疏云大師上工也者按春官大師下大夫二人小師上士四人又云上瞽四十人中瞽百入下瞽百有六十人注云凡樂之歌必使瞽矇爲焉命其賢知者以爲大師對小師以下三百人爲上工也師乙魯之大師以掌樂事故子贛問焉引之者證大師知樂節故告歌備

案大射有大師又有上工此注云大師上工者散文大師既通稱工大師爲樂工之長則亦稱上工也

皇清經解

卷七

皇清經解

六

樂正

樂正如天子大司樂樂師之職周禮大司樂中大夫二人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諸侯大樂正當下大夫小樂正當上士爲之

樂人縣疏天子有大司樂并有樂師之官按序官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以此知天子有大司樂樂師諸侯無大司樂直有大樂正小樂正以其諸侯兼官此二者皆當天子樂師大夫及士則諸侯樂師不用大夫大樂正當上士小樂正當下士爲之故鄭下注云樂正於天子樂師也大射注亦云小樂正於天子樂師

樂正先升注樂正於天子樂師也凡樂掌其序事樂成則告備

疏知樂正與樂師相當者按周禮樂師職云凡樂成則告備此樂正告樂備故知樂正當天子樂師樂師下大夫四人上士八人下士十有六人樂師大小多矣此諸侯樂正亦有大小之名也故大射云小樂正從之鄭注云小樂正於天子樂師也是其諸侯樂正雖有大小當天子樂師知大樂正不當天子大司樂者以其天子大司樂不告樂備故不得以大樂正當之但大射王於射略於樂故小樂正告樂備此燕王歡心故大樂正告樂備不同

案周禮無樂正而見於禮記王制文王世子者有大樂正小樂正文王世子云小樂正學于注小樂正樂師也孔疏云諸侯謂之小樂正天子謂之樂師此有大樂正及小樂正周禮

皇清經解

卷七十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九

有大司樂有樂師故知小樂正當樂師也但此經多有諸侯之禮故謂之大樂正小樂正也今案文王世子所記多文王以前爲諸侯時事周公制禮別立大司樂樂師爲天子之官而以樂正爲諸侯之職故此經燕射諸篇並言樂正而不言樂師王制雜陳天子諸侯之禮故亦言大樂正小樂正也周禮大司樂樂師同官諸侯樂正兼彼二職小樂正當天子樂師則大樂正當天子大司樂也大射禮重有大樂正監其事故特言小樂正告樂備以別之燕禮輕無大樂正故不言小其實亦小樂正以周禮樂成告備使樂師不使大司樂又饗侯燕禮亦使小樂正也周禮大射王出入合奏王夏及射令

奏騶虞皆大司樂掌之知諸侯大射雖小樂正告樂備亦當有大樂正監之也樂正掌教國子及造士其職較尊周禮大司樂中大夫二人樂師下大夫四人諸侯之官降天子一等大樂正當下大夫爲之小樂正當上士爲之疏義俱未的又案鄉飲鄉射二篇樂正不言小亦小樂正可知以大射特言小樂正從之則知前三篇升堂者皆小樂正也但對大樂正則稱小不對大樂正則小樂正亦通言樂正例在大射小臣下

樂正由楹內東楹之東告于公乃降復位注復位在東縣之北疏按大射略於樂小樂正升堂經有左右正則知亦有大樂正至席工於西階上少東東面時小樂正亦降立於其南北面

皇清經解

卷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十一

卒管工向東拈之東南西面北上坐時鄭注云於是時大樂正還北面立於其南明工升堂時小樂正升大樂正東方西面工來東拈之東南西面時大樂正東縣之北面其小樂正則立於西階下東面此燕禮主於樂故知大樂正升堂今降明復於東縣之北北面也

案此注殊可疑樂正之位總與工相近鄉飲酒禮云設工席於堂廉東上樂正先升立於西階東鄉射禮及此篇云席工於西階上少東樂正先升北面立於其西是樂正在堂上則位在工西而立於西階東其降也亦立於西階東北面以其工猶在堂上西階東則仍與工相近故鄉飲鄉射樂正告於賓乃降注皆云降立西階東北面是也此經云復位者即西

階東北面之位樂正與工升降俱自西階其入而未升也當先位於此故降云復位鄉飲鄉射二篇不言者文有詳略耳其實亦與此同燕禮告於公公在阼階上故由楹內轉而之東其降也仍自西階無緣位在東縣之北鄉射將射工遷於下降自西階阼階下之東南堂前三筭西面北上坐樂正北面立於其南射畢工升自西階樂正反自西階東北面然則樂正之位總與工近明矣所以必與工近者以凡樂事皆樂正主其令故也此時工在堂上樂正安得離而位於東疏引大射况之不知燕時之射亦與大射異且燕禮止有小樂正無大樂正皆緣下左右正注而誤

笙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三

笙吹笙者周禮笙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諸侯當下士爲之

笙入立于縣中奏南陔白華華黍

案周禮笙師職云凡祭祀饗射其其鐘笙之樂燕樂亦如之大射乃管新宮三終注云笙從工而入既管不獻知管卽笙者以其職云掌敎吹竽笙埙籥簫箎遂管故也鄉射記云三笙一和而成聲注三人吹笙一人吹和凡四人然則諸侯當下士四人也

司士

周禮司士下大夫二人中士六人下士十有二人諸侯司士上士爲之

乃薦司正與射人一人司士一人注天子司士下大夫二人諸侯則上士其人數亦如之疏按周禮司士掌羣士爵祿廢置之事士中之尊故先得薦也鄭引周禮序官司士下大夫二人約出此諸侯則上士者天子官尊諸侯宜降一等以是諸侯司士得在士位中

案文王世子云其在外朝則以官司士爲之注司士亦司馬之屬掌羣臣之版正朝儀之位是諸侯司士所掌與天子司士同左傳成十八年荀賓爲右司士屬焉服注司士主右之官孔疏以爲卽周禮司右與此司士別左傳官名多出於東遷後所增改此亦一證也

庶子

皇清經解

卷七

皇十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五

庶子如天子諸子之職周禮諸子下大夫二人中士四人諸侯當上士爲之

獻庶子於阼階上如獻士之禮注庶子掌正六牲之體及舞位使國子修德學道世子之官也而與膳宰樂正聯事樂正亦學國子以舞疏按周禮諸子職云大祭祀正六牲之體凡樂事正舞位國子存遊倅使之修德學道彼天子諸子之官屬大子若據諸侯爲世子之官引之者以天子謂之諸子諸侯謂之庶子掌公卿大夫士之適子掌事寔同故取諸子職解此庶子之事云而與膳宰樂正聯事者以掌正六牲之體得與膳宰聯事掌國子修德學道得與樂正聯事以其樂正亦掌教國子故也言此者欲見膳宰得獻此庶子亦得獻之意云樂正亦教國子以

舞者欲見庶子掌國子得與樂正聯事

案庶子見禮記文王世子及燕義其職與周禮諸子同燕義云古者周天子之官有庶子官職諸侯卿大夫士之庶子之卒掌其戒令與其教治別其等正其位鄭注庶子猶諸子也燕禮有庶子官是以義載此以爲說今案燕義本釋燕禮之事燕禮有庶子執燭及獻庶子之文記人欲釋其義故取天子諸子職解庶子諸庶訓皆爲衆天子之諸子諸侯之庶子皆掌國子國子衆多故云諸或言庶諸庶通名燕義因諸侯言庶子欲見庶子與諸子一耳文王世子云庶子之正於公族者教之以孝弟睦友子愛明父子之義長幼之序諸侯之庶子兼長公族子弟及卿大夫士之適子詩魏風有公族之

皇清經解

卷七 皂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重

官卽此以其主正於公族故又名公族春秋時唯晉有此官

而爵爲大夫

左傳國語皆云公族大夫孔晁云公族大夫掌公族及卿大夫子弟之官

不如禮也

經云如獻士之禮則庶子爲士明矣獻不於西階於阼階上者下云庶子執燭於阼階上則其位在此以庶子主公族同姓之官又設折俎與膳宰聯職

膳宰爲主人

故屬主黨也

胥則庶子執燭于阼階上

案先鄭注周禮云庶子宿衛之官周禮宮正職云國有故則令宿後鄭注引文王世子曰公若有出疆之政庶子以公族之無事者守於公宮正室守大廟諸父守貴宮貴室諸子諸孫守下宮下室是諸侯之庶子掌宿衛與宮正同此經云執燭於阼階上周禮諸子職無執燭之文宮正職曰宮中廟中

則執燭然則諸侯兼官庶子又兼周禮宮正之職與

左右正

遂獻左右正與內小臣皆於阼階上注左右正謂樂正僕人正也小樂正立於西縣之北僕人正僕人師僕人士立於其北北上大樂正立於東縣之北若射則僕人正僕人士陪於工後疏鄭知義然者見大射禮而知云左右正者據中庭爲左右大射禮工遷於東僕人正亦與樂正同處名曰左正復云右正明是小樂正在西爲右也若小樂正不在西大射之禮不得有左右正之文又兩面俱縣明大小樂正各監一縣又知僕人正以下在小樂正之北北上者以鄉射弟子相工皆在西今僕人正以下亦是相工之人故知亦在西方也又工堂上西階之東相工皇清經解

卷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音

者宜近其事故在西方樂正之北也又知北上者以大射鄉射工遷在下之時皆北上統於樂正今相者以工爲主明在堂下則宜北統於堂上矣又知大樂正在東縣北者約鄉射云縣於洗東北至射時遷樂於阼階下之東南堂前三筭西面北上坐樂正北面立於其南是得爲一證也云若射以下至工後者按大射將射之時工遷於下東坵之東南西面北上坐相者以工爲主故知相工陪於東卽在工後也

案此篇以經考之不見有兩樂正注誤疏引大射鄉射况之

不知燕時或射或否不定未可據爲左右之名

大射注亦鄉誤辨見後

飲酒記云衆賓立者東面北上樂正與立者皆薦以齒鄉射記云樂正與立者齒注尊樂正同於賓黨然則樂正之位當

在西方不當於阼階上獻之明矣經獻左右正與內小臣同處疑左右正卽小臣僕人之官侍從於君而位在阼階上者燕禮公在阼階上周禮有大僕小臣皆僕官諸侯以小臣兼大僕掌正君之服位在君左右故謂之左右正書立政云左右攜僕是其證也

又案上云祝史小臣師亦就其位而薦之是小臣既受獻矣此所獻者蓋其正小臣正相君出入君之大命在君左右故於阼階上獻之不然此篇及大射俱云獻小臣師而不及小臣正何與以此益見左右正爲小臣之屬矣

內小臣

周禮內小臣奄上士四人

注奄稱士者異其賢

諸侯亦以奄爲之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六

朝明經儀禮釋官

五

遂獻左右正與內小臣皆于阼階上注內小臣奄人掌君陰事陰令后夫人之官也疏按天官內小臣職云掌王之陰事陰令鄭注云陰事孳妃御見之事陰令王所求爲於北宮彼后之官兼云夫人者欲見諸侯夫人內小臣亦與后之內小臣職同故雙言之

案周禮內小臣與寺人別官諸侯亦有內小臣與寺人別詩秦風云寺人之令毛傳云寺人內小臣非也孔疏已辨之內小臣

又謂之巷伯詩巷伯箋云巷伯內小臣也奄官上士四人掌王后之命於宮中爲近故謂之巷伯是也左傳襄九年令司

宮巷伯徹宮杜注孔疏解司宮爲內小臣而以巷伯爲寺人皆誤

又案內小臣左傳國語亦單言小臣左傳僖四年云與小臣
小臣亦斃晉語說此事云飲小臣酒亦斃韋注小臣官名掌
陰事陰命闕士是也又公食大夫禮稱內官之士卽此見卷

四

鍾人

磬人

出

鑄人

出

鼓人

出

周禮鍾師中士四人下士八人磬師中士四人下士八
人鑄師中士二人下士四人鼓人中士六人諸侯並以

下士爲之

皇清經解

卷七皇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庚

遂獻左右正與內小臣皆于阼階上注獻正下及內小臣則磬
人鍾人鑄人鼓人僕人之屬盡獻可知也疏此據周禮天子有
此官諸侯並以下士爲之則諸侯亦有此官以其庭中之樂軒
縣別有鍾磬鐃鼓故知也

賓所執脯以賜鍾人於門內雷遂出注鍾人掌以鍾鼓奏九夏
案周禮鍾師掌金奏凡樂事以鍾鼓奏九夏諸侯鍾人所掌
同左傳鄭人賂晉侯以師桴師觸師鑼服虔云三師鍾師鐃
師磬師論語有鼓方叔擊磬業是諸侯之官有磬人鍾人鑄
人鼓人也

甸人

見公食大夫禮

甸人執大燭於庭注甸人掌共薪蒸者

案左傳云甸設庭燎是執燭於庭其職也周禮甸師掌帥其徒以薪蒸役外內養之事國語甸人積薪章注甸人掌薪蒸之官與注合

閹人

周禮閹人王宮每門四人圍游亦如之

閹人為大燭於門外大射作閹人為燭於門外注閹人門人也

疏按天官閹人掌守王中門之禁諸侯亦當然

案周禮閹人職曰大祭祀喪紀之事設門燎凡賓客亦如之諸侯閹人所掌同鄭注周禮云閹人司昏晨以啟閉者刑人墨者使守門春秋閹弒吳子餘祭公羊以為近刑人左傳鬻

皇清經解

卷七

胡明經儀禮釋官

七

拳自刑楚人以為大閹案周禮閹人王宮每門四人圍游亦如之秋官掌戮職云墨者使守門別

者使守圍是左傳與周禮合社注及疏以地官之司門釋大閹非是是諸侯閹人亦使刑人為之也

弓人

弓人如天子繕人之職周禮繕人上士二人下士四人

記君射既發則小臣受弓以授弓人注謂燕射

案弓人注疏未詳其職以周禮繕人考之疑即其官繕人職云掌王之用弓弩矢箠槍弋抉拾掌詔王射贊王弓矢之事注贊授之受之疏按大僕職已授之受之此又焉者大僕尊大僕贊時此官助贊也諸侯以小臣當大僕之官此云既發則小臣受弓以授弓人故知弓人即周禮繕人攷工記有弓

人爲弓不預射事與此別也

皇清經解卷七百七十六終

漢軍生員樊封校

皇清經解

卷七百七十六

胡明經儀禮釋官

天

